



旭杰科技

836149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Jco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5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25 年 2 月，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实施完毕，中新旭德完成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公司持有中新旭德 51% 股权。

2025 年 2 月，旭杰科技及澳洲子公司 SIPO BUILDING SOLUTIONS 受邀出席在澳大利亚悉尼举办的苏州-澳大利亚绿色及大健康产业对接会，与苏州市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8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4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4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金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可以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十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旭杰科技	指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保祥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保祥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苏州杰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常州杰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旭杰设计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旭杰绿建装配式设计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新旭德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旭杰新能源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旭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明绿动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三明绿动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Sipo Building	指	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 Sipo Building Solutions Pty Ltd
Jconau Holdings	指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Jconau Holdings Pty Ltd
JCONME INVESTMENT	指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JCONME INVESTMENT GROUP-FZCO
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固德威	指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新绿发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绿色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公用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新绿能	指	中新绿色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中新集团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装配式建筑	指	指将建筑的部分或全部构件在构件预制工厂生产完成，然后通过相应的运输方式运到施工现场组装成的具备使用功能的建筑物，主要结构形式包括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装配式钢结构和装配式木结构。根据住建部发布的《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装配式建筑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主体结构部分、围护墙和内隔墙部分的评价分值不能低于设定的最低分值；采用全装修；装配率不低于 50%。
ALC	指	Auto Claved Lightweight Concrete，即蒸压轻质加气混凝土
PC	指	Precast Concrete，即预制混凝土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

		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BIPV	指	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voltaic ，一种将太阳能发电（光伏）产品集成到建筑上的技术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旭杰科技
证券代码	836149
公司中文全称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con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JCON
法定代表人	金炜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吉容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电话	0512-69361689
传真	0512-69361677
董秘邮箱	chenjr@jcongroup.cn
公司网址	www.jcongroup.cn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邮箱	xujie@jcongroup.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中期报告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中期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中期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中期报告备置地	董秘办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业(M74)-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 (M748)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及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
普通股总股本（股）	75,015,6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丁杰、丁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丁杰、丁强），一致行动人为（丁杰、丁强）
--------------	-----------------------------

五、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中介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 督导职责的财务顾 问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周祥、高玉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2月18日-2026年12月31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85,334,555.46	340,739,798.00	-16.26%
毛利率%	11.03%	14.6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1,930.20	9,581,425.64	-11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51,311.73	8,192,986.36	-168.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79%	5.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3%	4.40%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3	-115.3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80,030,196.85	774,948,815.82	39.72%
负债总计	866,786,153.60	616,315,776.78	4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822,499.03	154,054,492.41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8	2.05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28%	61.9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26%	79.53%	-
流动比率	1.46	1.15	-
利息保障倍数	1.62	-2.6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9,648.91	11,231,405.72	93.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9	0.57	-
存货周转率	2.07	5.9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37%	-9.2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6.26%	31.94%	-
净利润增长率%	-53.60%	247.61%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05,745.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1,942.26
投资收益	52,784.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45,349.17
债务重组损益	-58,981.1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420,057.92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84.1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919,882.22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52,93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7,568.9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19,381.53

三、 补充财务指标

☐ 适用 ☒ 不适用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及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公司是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创新联盟会员单位。公司以“低碳建筑、清洁能源”为目标，专注于推广建筑装配化的具体应用，不断研发升级相关预制部品生产和施工的工艺技术；同时，公司积极进入绿色清洁能源领域，大力发展以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为主的新能源业务，形成了主营业务间的优势互补，优化了公司的产业布局。

未来，公司仍将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号召，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做强装配式建筑全过程服务的同时，从“纵”“横”两个维度提升公司在光伏电站领域的行业影响力。一方面，公司将深入布局分布式光伏电站上下游产业链，实现投资、建设、运营环节闭环；另一方面，公司将择机进入集中式光伏电站领域，实现光伏电站建设全类型覆盖。

①分布式光伏电站转售业务

公司向客户提供屋顶开发、勘察排布、项目建设、并网移交等过程的技术集成服务，并最终向客户交付分布式光伏电站资产的业务。

②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业务

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方负责提供屋顶资源及所需资金，公司根据投资方需求为客户提供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主要包括：屋顶整理、电站设计、设备购置（主要包括光伏组件、光伏支架、逆变器、电缆等）、施工安装、试运行、并网等多个环节。

③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公司开发、投资及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后，持有并运营分布式光伏电站，通过销售电站所发电量，从中获得稳定的发电收入。

④分布式光伏电站其他服务

根据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方的需求，向客户销售光伏组件产品，以及提供电站设计咨询、运行维护等服务。

2、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

公司以“科技装配美好生活”为愿景，专注于推广建筑装配化的具体应用，不断研发升级相关预制部品生产和施工的技术工艺，为客户提供绿色、安全、高效的装配式建筑领域的解决方案及服务。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获得了行业内知名企业的认可。凭借技术和服务优势，公司在主要客户群体中有着良好的声誉和持续合作的预期。良好、稳定的客户群体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①预制混凝土（PC）部品生产

混凝土预制构件是指在工厂中通过标准化、机械化方式加工生产的混凝土预制品，与之相对应的传统现浇混凝土需要工地现场制模、现场浇注和现场养护。

②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公司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主要为预制 ALC 楼板、ALC 外墙板、ALC 分户墙的现场安装施工和售后保养维护。报告期内，业务内容已拓展至 PC 构件的施工安装。

公司通过板材的专业排版、节点的深化设计和精细化的现场管理，在有效发挥 ALC 板材轻质、高强、平整、保温等特点的同时，缩短了项目现场施工周期，减少了材料资源的浪费和建筑垃圾的排放，符合现代建筑工业化、绿色节能的趋势。

为顺应装配式建筑行业发展，公司在继续开展装配式墙体（ALC）施工服务的同时，对于预制混凝土（PC）构件的吊装和施工也进行了相应的技术储备和项目经验积累。

③建筑装配化研发与设计咨询

I、装配式建筑全过程咨询与深化设计

公司为采用装配式方式建设项目的业主、施工方、设计院提供装配式建筑全过程咨询和深化设计服务，主要包括：将传统现浇结构及建筑部品等拆分为工厂化预制构件；结合生产工艺、施工方案进行构件详图深化设计；提供全过程装配式建造咨询服务。

II、装配式建筑创新工艺研发

研发装配式建筑领域的创新工艺，包括但不限于预制混凝土（PC）、装配式钢结构及蒸压加气轻

质混凝土（ALC）建筑系统研发，并推广应用。

III、装配式建筑信息化应用

推广建筑信息化应用，包括数字化模型、施工模拟、建立企业预制构件族库、参数化设计及 BIM 的二次开发，为公司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研发设计工程师均拥有多年从事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的丰富经验，相关研发成果在复合功能性预制内外墙板安装、关键吊装技术及预制墙体隔音研发等方面已达到较高水平。

④预制墙板（ALC）贸易

公司预制墙板（ALC）贸易以海外贸易为主。公司于 2016 年成立 Sipo Building，从事澳洲地区装配式墙体产品的测试认证、技术支持、市场推广以及贸易销售。

2025 年 2 月，公司完成了收购中新旭德 47%股权事项，中新旭德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分布式光伏板块主营业务将从 EPC 服务进一步向产业链下游拓展，实现光伏电站开发、EPC 施工、电站运营及销售等业务协同发展，深化光伏建筑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在继续承接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建设服务的基础上，获取电站转售和并网发电收益，从而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	---------------------------------------

七、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533.46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6.26%；报告期内发生营业成本 25,387.04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2.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3.19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112.86%。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08,003.0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82.25 万元。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全面展开，上半年年实现营业收入 18,733.88 万元。公司抓住澳洲建筑市场需求增加的机会，境外销售业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上升，上半年实现 ALC 板材销售业务收入 4,486.84 万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 51.59%。

公司将继续围绕国家“双碳”政策目标，维持建筑装配化业务市场地位，全力发展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加快推动国内与国际业务的双轨发展模式。

国内业务：2025 年 2 月，公司完成了收购中新旭德 47%股权事项，中新旭德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分布式光伏板块主营业务将从 EPC 服务进一步向产业链下游拓展，实现工商业屋顶资源开发和装配式建筑服务的协同，在装配式建筑设计和施工阶段即统筹考虑分布式光伏的安装需求，从而深化光伏建筑一体化产业链布局，更好满足“低碳建筑、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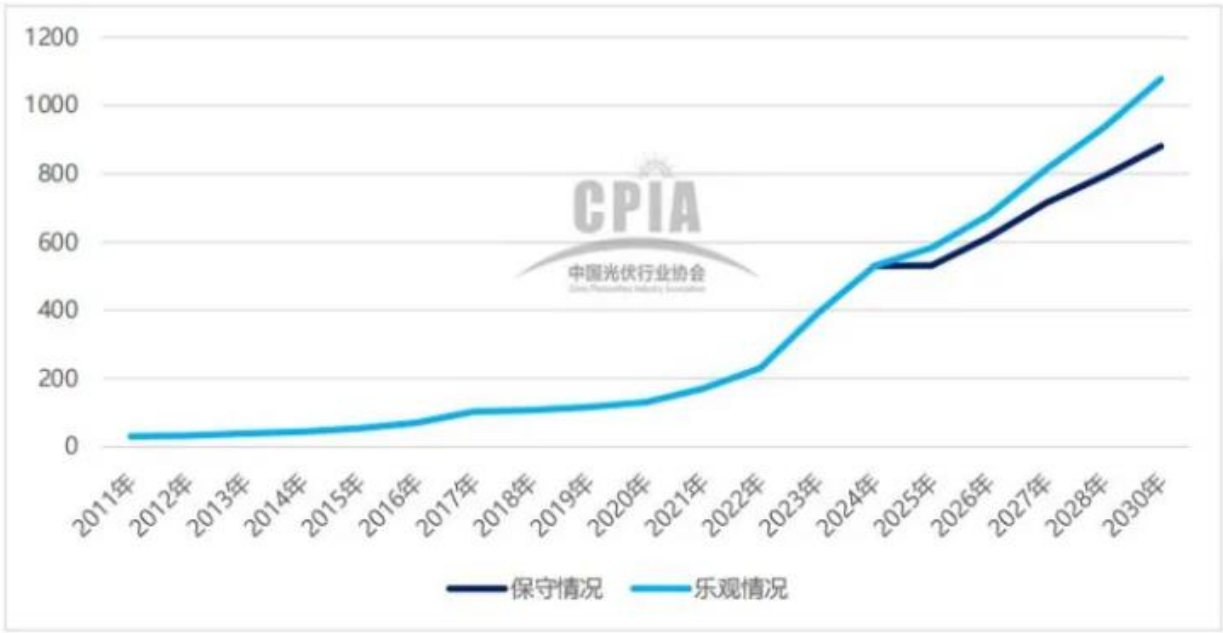
洁能源”目标的发展需要。

国际业务：借助澳大利亚 2032 年奥运周期的建筑业发展契机，大力拓展维多利亚州、昆士兰州等地的 ALC 板材市场规模，力争保持逐年增长。依托澳洲子公司的海外管理经验和国内装配式建筑领域建设技术，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阿联酋迪拜设立全资子公司 JCONME，拟依托该子公司在阿联酋、沙特阿拉伯及非洲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下属实体运营的子公司，以拓展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

（二） 行业情况

1、分布式光伏电站行业情况

随着光伏发电技术的不断提升，发电效率不断提高，发电成本不断下降，以及碳交易市场不断完善，预计未来国内光伏电站装机容量将持续扩大。根据国家《“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在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 25%左右和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基础上，上述指标均应进一步提高。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出具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4-2025 年)》，2025-2030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预测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4-2025 年）》

根据国家能源局 2025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数据，2025 年上半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并网容量达 21,161 万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贡献 9,880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占比 53.3%（11,281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 6 月底，累计并网容量突破 10 亿千瓦大关，达 109,851 万千瓦，其中集中式占 55.2%（60,595 万千瓦），分布式占 44.8%（49,256 万千瓦）。这一数据勾勒出我国光伏产业的结构变革与增长动能。分布式占比持续提升：上半年分布式新增装机 11,281 万千瓦，同比增长 113.3%，占新增总量的 53.3%，首次超过集中式。这一趋势与政策引导密切相关，例如《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

管理办法》明确4月30日前并网的项目可维持全额上网模式，刺激了抢装潮。此外，工商业分布式凭借“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经济性（峰谷套利收益可达0.8元/kWh）和政策支持（如新建房屋屋顶光伏覆盖率目标50%），成为增长主力，新增8718万千瓦，同比增长61.7%。户用光伏爆发式增长：户用新增2,563万千瓦，同比激增135.43%，山东、河南、安徽三省累计容量超7,000万千瓦，占全国户用总量的近四成。这得益于整县推进政策的深化及农村电网改造，户用系统投资回收期缩短至5-7年，吸引了大量农户参与。江苏以2,207万千瓦居首，分布式占比达62.3%；新疆（1,960万千瓦）、广东（1,559万千瓦）、山东（1,505万千瓦）、云南（1,361万千瓦）紧随其后。江苏的领先得益于工商业分布式的规模化发展和政策激励。

2、装配式建筑行业情况

2025年2月，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等9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产业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多部门首次就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产业科技创新发展问题共答、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关于加快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产业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措施》中提到要聚焦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装配式建筑、装配化装修等。

2025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建筑垃圾治理的意见》的通知中提到要加强建筑垃圾源头管理，落实工程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等主体责任，采用新型建造方式，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创新设计、施工技术与装备。推广绿色施工和全装修交付，从源头减少建筑垃圾产生。工程建设单位应将建筑垃圾减量、运输、利用、处置所需费用列入工程造价。

从长期看，装配式建筑能够降低建筑施工成本，提升建筑安装效率。目前中国建筑行业劳动力不足、技术人员缺乏、工人整体年龄偏大、成本攀升，导致传统施工方式难以为继。装配式建筑由于采用预制工厂施工，现场装配施工，机械化程度高，能够有效减少现场施工及管理人员数量，提高了劳动生产率。装配式建筑的构件由预制工厂批量生产，尤其是生产形态较复杂的构件时，成本优势更为明显。同时，装配式建筑省掉了传统现浇建筑的施工流程，减少脚手架和模板数量，提高了建筑安装效率。

通过引进和升级先进工业制造技术，持续提升预制构件生产的自动化水平、柔性生产水平，在有效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实现产品质量的零瑕疵。

综上，装配式建筑具备降本增效、节能环保的优越属性，符合国家建筑产业发展方向，未来仍将在建筑市场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三）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3,512,831.04	15.14%	111,624,960.17	14.40%	46.48%
应收票据	12,732,114.02	1.18%	5,754,944.00	0.74%	121.24%
应收账款	348,760,219.93	32.29%	459,221,316.61	59.26%	-24.05%
存货	212,448,796.30	19.67%	20,050,887.20	2.59%	959.55%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69,247,075.57	15.67%	34,391,341.37	4.44%	392.12%
在建工程	2,151,786.07	0.20%	222,836.73	0.03%	865.63%
无形资产	463,565.06	0.04%	606,453.38	0.08%	-23.56%
商誉	3,035,668.06	0.28%			
短期借款	244,496,606.67	22.64%	216,851,305.91	27.98%	12.75%
长期借款	180,630,727.57	16.72%			
应收款项融资	3,081,010.05	0.29%	3,849,912.41	0.50%	-19.97%
预付款项	5,978,104.97	0.55%	6,558,302.57	0.85%	-8.85%
其他应收款	6,991,050.47	0.65%	14,915,551.45	1.92%	-53.13%
合同资产	9,290,820.11	0.86%	7,319,309.06	0.94%	26.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12,095.09	0.30%			
其他流动资产	35,720,355.77	3.31%	4,402,488.84	0.57%	711.37%
长期应收款	3,212,095.08	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82,057.84	0.38%	-100.00%
使用权资产	58,856,902.48	5.45%	59,429,774.89	7.67%	-0.96%
长期待摊费用	4,775,342.71	0.44%	2,127,366.60	0.27%	12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05,835.33	1.51%	10,544,083.31	1.36%	54.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4,528.74	1.88%	30,947,229.39	3.99%	-34.55%
应付票据	37,638,569.16	3.48%	34,879,736.11	4.50%	7.91%
应付账款	151,726,298.97	14.05%	239,813,559.51	30.95%	-36.73%
合同负债	31,243,477.29	2.89%	4,294,378.10	0.55%	627.54%
应付职工薪酬	8,191,677.75	0.76%	12,696,748.68	1.64%	-35.48%
应交税费	1,569,135.33	0.15%	3,217,239.44	0.42%	-51.23%
其他应付款	3,059,349.26	0.28%	5,051,158.54	0.65%	-39.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444,307.49	5.32%	18,037,828.77	2.33%	218.47%
其他流动负债	15,411,044.94	1.43%	15,549,645.94	2.01%	-0.89%
租赁负债	58,130,198.47	5.38%	59,124,111.67	7.63%	-1.68%
长期应付款	71,711,680.66	6.64%	302,525.80	0.04%	23,604.32%
预计负债			6,000,000.00	0.77%	-100.00%
递延收益	152,727.55	0.01%	497,538.31	0.06%	-69.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80,352.49	0.5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46.48%，主要由于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

末货币资金56,040,181.53元。

2、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加121.24%，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及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

3、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53.13%，主要系本期保证金、押金退回、转抵所致。

4、期末存货较上年末增长959.55%，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存货余额170,966,217.95元。

5、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长期应收款所致。

6、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长 711.3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待抵扣的进项税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32,296,720.10 元。

7、本期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加，系本期合并报表新增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

8、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较上年末大幅减少，本期完成收购固德威持有中新旭德 47%股权后，公司持有中新旭德 51%股权。报告期内将对中新旭德的股权投资核算方法从权益法转为成本法，相应终止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核算，并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9、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392.12%，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余额 137,886,646.58 元。

10、期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1,648,196.75 元，以及子公司苏州杰通本期新增设备安装所致。

11、期末商誉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收购中新旭德形成的商誉所致。

12、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增长 124.4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3,120,774.19 元。

13、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6.73%，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应付账款及本期新增应付账款较少所致。

14、期末合同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627.54%，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合同负债余额 30,966,605.17 元，系预收待转售光伏电站股权及货款。

15、本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上年末下降35.48%，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薪酬所致。

16、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末下降51.23%，主要系本期交纳上年末应交税费及本期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17、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下降39.43%，主要系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18、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218.4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45,769,956.97 元。

19、期末长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137,930,727.57 元。

20、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 71,711,680.66 元。

21、期末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大幅下降，系子公司常州杰通厂房租赁纠纷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已处理完毕所致。

22、期末递延收益较上年末下降 69.30%，主要系子公司常州杰通设备处置后，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全额摊销所致。

22、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54.64%、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5,844,555.87 元，因该子公司资产评估增值暂时性差异所得税负债余额 5,380,352.49 元。

23、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4.55%，主要系合同资产重分类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85,334,555.46	-	340,739,798.00	-	-16.26%

营业成本	253,870,435.66	88.97%	290,831,557.65	85.35%	-12.71%
毛利率	11.03%	-	14.65%	-	-
销售费用	5,191,137.88	1.82%	7,214,792.04	2.12%	-28.05%
管理费用	19,464,732.81	6.82%	15,949,384.05	4.68%	22.04%
研发费用	6,694,658.43	2.35%	10,845,642.09	3.18%	-38.27%
财务费用	9,632,194.09	3.38%	6,850,900.67	2.01%	40.60%
信用减值损失	9,177,753.57	3.22%	3,376,080.30	0.99%	171.85%
资产减值损失	448,375.79	0.16%	-1,984,814.89	-0.58%	122.59%
其他收益	629,251.56	0.22%	1,465,929.60	0.43%	-57.07%
投资收益	53,629.26	0.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3,054,695.70	1.07%	76,448.08	0.02%	3,895.78%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3,418,360.13	1.20%	10,248,358.80	3.01%	-66.64%
营业外收入	2,520,717.92	0.88%	1.18	0.00%	213,620,062.71%
营业外支出	128,854.93	0.05%	156,386.43	0.05%	-17.60%
净利润	3,468,796.35	-	7,476,082.03	-	-53.60%
税金及附加	426,742.34	0.15%	1,732,805.79	0.51%	-75.37%
所得税费用	2,341,426.77	0.82%	2,615,891.52	0.77%	-10.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8.27%，主要系子公司常州杰通停产停止研发所致。
- 2、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0.60%，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中新旭德报表及常州杰通租赁负债减少所致，中新旭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费用4,459,810.30元。
- 3、本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同期下降57.07%，主要系进项税加计扣除减少所致。
- 4、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收益所致。
- 5、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同期大幅下降 171.85%，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减少，相应坏账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 6、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同期下降122.59%，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相应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 7、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常州杰通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 8、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回、取得保险理赔、赔偿违约金收入等增加所致。
- 9、本期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66.64%、53.60%，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毛利减少所致。
- 10、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降低75.37%，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税金及附加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83,560,559.38	339,970,223.11	-16.59%
其他业务收入	1,773,996.08	769,574.89	130.52%
主营业务成本	253,238,901.15	290,632,456.61	-12.87%
其他业务成本	631,534.51	199,101.04	217.1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	187,338,778.57	168,688,402.81	9.96%	13.03%	21.55%	减少 6.31 个百分点
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转售业务	142,746,475.64	141,787,594.49	0.67%			
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22,510,286.97	8,289,252.92	63.18%			
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	22,067,865.02	18,593,630.91	15.74%	-86.68%	-86.60%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分布式光伏电站其他业务	14,150.94	17,924.49	-26.67%	0.00%	190.41%	减少 83.05 个百分点
二、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	96,221,780.81	84,550,498.34	12.13%	-44.77%	-44.32%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其中：装配式产品销售	74,216,867.01	66,285,285.29	10.69%	-51.59%	-51.49%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18,036,022.01	15,800,759.45	12.39%	25.65%	40.07%	减少 9.02 个百分点
装配式设计咨询服务	3,968,891.79	2,464,453.60	37.91%	-39.63%	-37.21%	减少 2.38 个百分点
三、其他业务收入	1,773,996.08	631,534.51	64.40%	130.52%	217.19%	减少 9.73 个百分点
合计	285,334,555.46	253,870,435.66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国大陆	240,466,192.57	217,376,071.61	9.60%	-22.71%	-18.39%	减少 4.79 个百分点
海外、港澳台地区	44,868,362.89	36,494,364.05	18.66%	51.59%	49.08%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合计	285,334,555.46	253,870,435.66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收购中新旭德股权完成后，公司光伏电站集成业务产业链得以拓展，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分布式光伏电站转售业务和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因国内装配式建筑业务和光伏 EPC 业务订

单总体减少，国内其他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总体下降，其中，公司加大了装配式建筑 ALC 板施工业务经营承揽，该项目业务 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因澳洲市场的持续拓展，海外 ALC 板材销售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1.59%。

2、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9,648.91	11,231,405.72	9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3,853.72	-594,623.00	-7,85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6,832.79	-14,446,258.42	119.43%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93.29%，主要系本期销售下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服务及其他相应的费用、税金支付一致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收购中新旭德股权支付投资款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43%，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客户以保理方式支付销售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金融机构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6,000,000	-	-	不存在
合计	-	16,000,000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保祥	控股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0,000	218,882,637.96	12,638,934.50	30,794,793.18	4,072,750.73
中新旭德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相关	100,000,000	475,624,833.11	82,319,687.32	165,549,658.07	9,915,942.21
Sipo Building	控股子公司	新型建筑材料贸易	306,204.00	29,130,346.07	14,845,674.53	43,473,908.60	2,628,748.14
旭杰设计	控股子公司	建筑设计	3,000,000.00	24,415,930.33	17,738,088.71	1,719,912.73	- 1,497,360.08

	司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新旭德	并购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中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南通迅宝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注销	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烟台盛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襄阳新旭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水兴铭哲(洪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宜昌市旭佳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黄冈市旭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武汉市强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临邑能辉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梧州市中新金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云浮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开封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许昌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徐州市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茶陵顺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南通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新乡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

	期内转售	业绩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上饶市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迁安市旭阳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孝感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徐州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鑫诚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滁州绿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日照市岚山区碑廓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郯城县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丰县国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高新区绿碳筑源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衡阳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黄冈盛广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黄山市永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嘉善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荆州市光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青岛华满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荣成市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厦门五一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安德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威海辰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芜湖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武汉易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

		业绩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信阳莱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宜昌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上海绿动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郑州鼎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安徽奥松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邳州市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石首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泰兴绿动恒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天津市兴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无锡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固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荣成绿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周口市品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西华县盛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江苏锐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福建绿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夏邑县全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重庆泰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滁州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昇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工业园区绿碳沅创光伏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

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
泰兴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黄山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相城绿电颍桀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南京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淮安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合肥燕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梧州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长葛市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上海绿和晖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绿碳客曼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创绪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圣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绿兴旭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绿动桀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报告期内转售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旗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旭颍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相城区绿碳光盂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苏州市高新区绿电明台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增加公司业绩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公司本期完成中新旭德控制权收购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增加 90 家；因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2024 年度完成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详细情况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企业社会责任

(一)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追求企业的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追求企业的持续发展与和谐社会建设相统一。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重视对员工、对公众、对环境的社会责任，包括遵守商业道德、生产安全、职业健康、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节约资源等。 在经营活动过程中，公司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尊重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2019 年公司获评“苏州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20 年荣获苏州市“五一劳动奖状”、“2019 年度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公司员工获评“苏州最美劳动者”；2021 年子公司苏州杰通获评“苏州市质量奖”、公司获“科技企业上市奖”在内的多项荣誉；2022 年子公司苏州杰通通过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评估；2023 年子公司苏州杰通获得“上海市 2022 年度房建类装配式预制构件类 A 级诚信及质量管理能力”认定；2024 年公司被评为“2023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 5A 级劳动保障信用等级单位”。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劳动法规，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制度，通过发放节日礼金、员工生日慰问、举办读书分享会、组织团建活动等多种活动方式，使员工工作之余，获得更多的幸福感。另外，公司除了为员工正常缴纳社保、公积金外，还额外为员工购买了“苏惠保”，给员工更多保障。
--

(三)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对 202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下游行业市场波动和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及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业务。公司业务的发展与下游新能源、房地产等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下游行业的市场波动会传导至光伏电站行业及装配式建筑行业，影响公司产品和业务的需求情况。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加快推进光伏电站及装配式建筑的发展和应用。若未来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或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除继续通过动态调整项目类型分布外，根

	据行业情况，调整所承接的项目类型，以减少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业务造成的影响以外，从设计研发、PC 部品生产、项目安装施工服务、海外市场拓展、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等多个维度布局和扩充公司产业链覆盖范围，增强公司自身实力，增加产业链广度以抵抗和降低下游行业波动风险发生可能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主要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18,194.23 万元，占销售收入总额比例为 63.76%，中如果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能顺利开发具备一定规模的新客户，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经过不断努力，现在已经将业务片区从原来的苏州地区拓展到长三角以及海外，光伏项目已遍布多个省市。公司通过不断开拓新地区市场及海外业务市场的方式降低客户集中度，从而降低对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及相应的客户集中度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现有客户发展策略，进一步降低客户集中程度并从客户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多个维度控制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正处于业务扩张阶段，报告期内存在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 32.29%，占比较高。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对象为业内知名光伏电站投资商或大型建筑企业，其实力较为雄厚且信誉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如果应收账款因客户经营情况恶化而无法按时足额收回，将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目前公司通过继续加强预算体系监控销售回款，报告期内将客户回款与项目承接直接挂钩，主动放弃部分回款较差的项目，并采取积极主动的方式与业主结算收款。同时销售部门实时监控项目运行情况，制定了预警机制，监控坏账情况，在项目结算、付款出现异常时采取暂停施工、发送律师函，对部分经评估账龄较长或经营情况出现异常的企业采取诉讼、仲裁等措施，以减少可能的风险及相关影响。
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 937.08 万元。随着公司整体的业务规模扩大，短期内银行融资仍是公司补充经营性资金的重要途径，如果公司未能有效拓宽融资渠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或贷款利率水平上升，则可能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对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会不断优化融资结构，采用股权融资、债券融资、融资租赁等多种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短期偿债风险；持续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战略合作关系，畅通直接融资渠道，为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11.03%。受项目结算价格调整，人工成本及钢筋、水泥、光伏组件、逆变器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存在波动风险。若公司未来不能提高或保持议价能力，或不能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工艺革新等方式降低生产成本，则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风险应对：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出现下降，在生产效率的提升和成本控制方面，公司已采多项积极策略控制成本以平衡产品下降对公司毛利率带来的波动和影响，此类措施从一定程度抵消了部分负面影响，但是整体影响依然存在。
税收优惠变化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苏州杰通、旭杰设计分别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 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根据澳大利亚

	政府公布的减税政策，年营业额低于 5,000.00 万澳元的企业可享受 2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公司的澳大利亚子公司均适用该政策。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取消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不再满足税收优惠条件，可能造成公司税收负担增加。 风险应对：公司将在科技及研发工作上保持投入，以争取在未来继续满足保持高新技术企业所必须的条件，同时在各子公司积极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的入库、申报等工作。
市场竞争风险	当前我国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装配式建筑行业处于持续发展阶段，行业集中度较低。伴随行业的迅速成长和产业政策不断更新，行业内原有优势企业将力图打破地域限制，扩张市场份额；同时，行业的良好发展吸引着新竞争者涌入。如果公司不能在市场竞争中充分发挥和保持自身优势，实现资产规模的扩张和高素质人力资源的积累，将会面临盈利水平降低和市场占有率下滑的风险。 风险应对：公司认为良性和充分的市场竞争将有利于降低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采用装配式建筑施工方式的成本，有利于行业的整体发展。市场竞争虽然在短期内会给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但公司已采取了包括集中采购、精益生产管理、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在内的多项措施降低施工、生产制造成本，以抵消竞争加剧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各业务板块公司产品及服务均整体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产品和服务质量纠纷风险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涉及分布式光伏电站集成服务及建筑装配化服务的全过程，各个环节的产品与服务质量直接影响到建设项目最终的执行效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可能出现因质量控制体系漏洞或执行不到位导致产品和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客户要求的情形，相关质量纠纷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对公司品牌形象和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设计、生产制造及施工安装业务过程中均设置了较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建立了相关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公司将不断对质量控制体系和机制进行完善以降低相关风险发生的可能。
劳务分包风险	公司在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服务和装配式建筑 PC 构件生产、工程施工方面存在将非核心工序分包给劳务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劳务供应商管控制度，但是如果劳务供应商不能按照要求安排劳务作业，或者提供劳务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或劳务纠纷，则可能造成工程或产品质量问题，影响工期，并可能致使公司承担诉讼或损害赔偿的风险。 风险应对：公司目前已经建立包括供应商劳务的选择及相关管理制度，同时根据生产要求和计划按照实际工作方量计算相关报酬。同时定期对劳务工人开展安全教育讲座、安全交底培训等工作，以减少生产中发生安全事故或劳务纠纷的可能。
业务资质不能满足业务需要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光伏电站系统集成服务、施工安装等业务需要相应资质。若未来公司不能满足资质管理相关要求，或国家政策发生调整而公司未能及时取得相关业务所必要的业务资质，将会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除在原有资质维护和保持方面不断投入外，还在新业务、新资质拓展方面不断积极尝试。公司将资质维护作为一项重要的日常工作列入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以满

	足公司持续发展对相关支持的需要。
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领域，需要大量技术、项目现场管理等方面人才支撑业务开展。若未来公司在薪酬体系、职业晋升制度、团队文化建设等方面无法满足核心人才团队的需求，可能导致公司优秀人才尤其是核心人才流失，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通过完善的薪酬体系和明晰的职业晋升通道，为公司核心人才提供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和良好的发展空间以降低该风险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主要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均系租赁取得。虽然公司各项租赁房产资产权属不存在瑕疵，且公司针对生产租赁房产均与出租方约定了较长的租赁期限，但若租赁合同期满不能续签或租赁提前终止，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相关合同约定签署均为长期合同，并注重与业主方的合作和关系维护，以降低租赁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发生的可能性，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减小相关风险发生时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二.(八)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31,297,156.32	14,017,234.92	45,314,391.24	29.08%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 为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 是否为关联 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 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2025 年 2 月 3 日	2026 年 1 月 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6,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4,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3,500,000.00			2025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否	否	1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5 年 7 月 2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	-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1,000,000.00	-	-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	-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	-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否	否	5,0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3,900,0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否	否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	2025 年 4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宜昌市旭佳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3,120,000.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31 年 8 月 1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120,000.00	989,193.25	989,193.25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11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210,000.00	1,078,660.56	1,078,660.56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8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800,000.00	749,967.70	749,967.7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31 年 10 月 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2,960,000.00	2,310,000.00	2,310,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33 年 11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	否	否	4,070,000.00	3,605,000.00	3,605,000.00	2023 年 11	2031 年 11	保证	连	已事前及

源有限公司						月 30 日	月 29 日		带	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2,040,000.00	1,785,000.00	1,785,000.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33 年 12 月 11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950,000.00	1,706,250.00	1,706,250.00	2024 年 6 月 21 日	2032 年 3 月 21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武汉市强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4,340,000.00	3,891,076.49	3,891,076.49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8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黄冈市旭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5,460,000.00	5,171,622.00	5,171,622.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31 年 9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水兴铭哲(洪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16,420,000.00	15,769,373.40	15,769,373.40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31 年 9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襄阳新旭缘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8,000,000.00	6,873,627.95	6,873,627.95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31 年 9 月 1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云浮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3,080,00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31 年 10 月 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梧州市中新金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5,710,000.00	5,148,993.80	5,148,993.8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31 年 10 月 3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1,620,000.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33 年 11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1,320,000.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33 年 11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1,120,000.00			2024 年 1 月 3 日	2033 年 12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680,000.00			2024 年 1 月 31 日	2034 年 1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滁州绿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5,090,0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33 年 12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3,773,5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33 年 12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市安德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1,420,000.00	9,992,500.00	9,992,500.00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32 年 1 月 1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市安德旭新	否	否	11,880,000.00	11,880,000.00	11,880,000.00	2025 年 1	2031 年 12	保证	连	已事前及

能源有限公司						月 17 日	月 26 日		带	时履行
临邑能辉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2,673,600.00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2 年 2 月 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徐州市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3,660,000.00	12,328,226.22	12,328,226.22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市高新区绿碳筑源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否	否	62,580,000.00	58,880,000.00	58,880,000.00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3 年 2 月 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上饶市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2,430,000.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0,530,000.00	9,461,688.92	9,461,688.92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4,400,000.00	4,308,669.41	4,308,669.41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35 年 1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新乡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5,100,000.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日照市岚山区碑廓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否	是	6,970,000.00	5,974,299.45	5,974,299.45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1 年 2 月 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6,300,000.00			2024 年 2 月 6 日	2034 年 2 月 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4,65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34 年 7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2,960,000.00	2,790,000.00	2,790,000.00	2024 年 2 月 6 日	2034 年 2 月 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4,650,000.00	12,818,750.00	12,818,750.00	2024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迁安市旭阳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29,800,000.00	26,868,473.38	26,868,473.38	2024 年 2 月 7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旃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2,21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34 年 3 月 2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威海辰科新能源	否	是	2,300,000.00			2024 年 3	2034 年 3	保证	连	已事前及

有限公司						月 27 日	月 15 日		带	时履行
青岛华满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4,40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2024 年 4 月 9 日	2032 年 3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许昌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2,700,000.00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34 年 3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无锡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3,600,000.00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34 年 3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嘉善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3,700,000.00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32 年 9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4,546,787.72	4,095,449.72	4,095,449.72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4 月 1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4,000,000.00	3,685,449.48	3,685,449.48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34 年 4 月 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4,413,462.28	4,328,349.28	4,328,349.28	2025 年 1 月 2 日	2035 年 1 月 2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鑫诚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990,000.0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1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1,365,255.6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298,676.58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2,483,520.00	2,235,168.00	2,235,168.0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2,019,061.48	1,817,155.26	1,817,155.26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荣成市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3,969,709.74			2024 年 4 月 3 日	2033 年 2 月 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绿动桀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710,000.00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34 年 4 月 8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茶陵顺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7,410,000.00	6,813,906.31	6,813,906.31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34 年 5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重庆泰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2,050,000.00	2,021,395.36	2,021,395.36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32 年 6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2,480,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32 年 7 月 12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2,380,000.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33 年 3 月 1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信阳莱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3,200,000.00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34 年 8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荆州市光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2,040,000.00	1,916,701.28	1,916,701.28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34 年 8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丰县国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2,870,000.00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32 年 7 月 12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夏邑县全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9,400,000.00			2024 年 9 月 2 日	2034 年 9 月 1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5,468,4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3,417,750.00			2024 年 11 月 7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1,648,287.08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市固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是	764,642.59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34 年 10 月 30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市兴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5,990,000.00	5,747,768.04	5,747,768.04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34 年 12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黄山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4,580,000.00	4,351,000.00	4,351,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34 年 12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衡阳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5,030,000.00	4,925,592.53	4,925,592.53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35 年 1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邳州市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19,100,000.00	18,745,418.89	18,745,418.89	2025 年 2 月 5 日	2035 年 2 月 5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滁州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2,650,000.00	2,650,000.00	2,650,00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5 年 6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苏州市旭颢阁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5 年 6 月 23 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474,572,653.07	298,874,726.68	298,874,726.68	-	-	-	-	-
----	---	---	----------------	----------------	----------------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474,572,653.07	298,874,726.68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474,572,653.07	298,874,726.68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	1,438,453.47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13,000,000.00	144,146,414.65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353,500,000.00	118,799,129.80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 交易 方	交易 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 原则	交易 内容	结算 方式	市价 和交 易价 是否 存在 较大 差距	市价 和交 易价 存在 较大 差异 的原 因	是否 涉及 大额 销售 退回	大额 销售 退回 情况	临时 公告 披露 时间
中新 绿能	—	138,667,866.35	市场 定价	光伏 电站 转售	按合 同约 定	否	不适 用	否	不适 用	2025 年 2 月 21 日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中新绿能	应收账款	4,361,230.59	29,881,748.29	33,168,220.52	日常性交易	有利于稳定公司业务	2025年2月21日
中新绿能	合同资产	1,925,880.61	2,832,385.26	6,211,270.85	日常性交易	有利于稳定公司业务	2025年2月21日
中新绿能	长期应收款	7,137,989.08	—	7,137,989.08	房屋租赁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2025年2月21日
中新绿能	合同负债	54,492,017.43	23,994,651.36	30,497,366.07	日常性交易	有利于稳定公司业务	2025年2月21日
中新集团及下属子公司	应付账款	988,457.38	120,411.99	1,108,869.37	日常性交易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2025年2月21日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远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6,454,536.11	—	4,281,206.74	房屋租赁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2025年2月21日
中新绿发	其他应付款		120,000.00	120,000.00	日常性交易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2025年2月21日
Kedab Group Pty., Ltd	其他应付款	961,474.12	—	18,036.53	往来款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不适用
Wang Yuan	其他应付款	—	—	3,656.55	往来款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不适用
Guang Yu	其他应付款	—	—	1,337.37	往来款	有利于公司经营管理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	责任类	临时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型	型	告披露时间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8	2025/1/7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9	2025/1/9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24/1/22	2025/1/22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33,000,000.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2022/5/26	2025/5/25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1/20	2025/11/20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2/18	2025/12/17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4/1/9	2025/12/31	保证	连带	
丁杰、 丁强、 周 爱 玲	融 资担保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3/10/18	2026/10/17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3/11/8	2026/11/8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4/8/6	2029/8/5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2025/3/12	2026/3/11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025/3/14	2032/2/25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25/2/28	2026/2/27	保证	连带	
丁杰	融 资担保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5/7/1	2026/7/1	保证	连带	
Ian Wang	融 资担保	7,022,550.00	7,022,550.00	7,022,550.00	2025/4/15	-	保证	连带	
Jensen Yu	融 资担保	7,022,550.00	7,022,550.00	7,022,550.00	2025/4/15	-	保证	连带	

7、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临时公	交易对	交易/投资/	交易/投资/	对价金额	是否构	是否构
------	-----	-----	--------	--------	------	-----	-----

	告披露 时间	方	合并标的	合并对价		成关联 交易	成重大 资产重 组
企业合并	2025 年 2 月 17 日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 47%股权	现金	4787.42 万元	否	是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式收购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德威”）持有的中新旭德 47%股权事宜（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中新旭德 51%股权，中新旭德将变更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2024 年 10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56）。

202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并与本次交易相关方固德威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了《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5 年 1 月 21 日前提交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所述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及核查，并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对北京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等相关公告。

2025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5 年 2 月 18 日，标的资产已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标的公司已就本次标的资产过户完成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2025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光伏板块主营业务将从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业务进一步向产业链下游拓展，实现电站开发、EPC 施工、电站运营及销售等业务协同发展，深化与中新绿能等主要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完善光伏建筑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承诺事项尚在履行中，相关承诺主体未发生违反承诺行为。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431,665.88	0.13%	诉讼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在途	2,340,686.14	0.22%	海外子公司汇款未达账项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证	8,732,134.67	0.81%	银票保证金、项目贷使用受限资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54,022,985.04	5.00%	应收账款保理收款
中新旭德 51%股权	股权	质押	51,000,000.00	4.72%	并购贷质押担保
总计	-	-	117,527,471.73	10.8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被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143.1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3%，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海外汇款在途资金 7 月初已收款；保证金及客户以保理形式支付的销售回款，均系公司为了融资及销售回款所需，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质押控股子公司中新旭德 51%股权为并购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及目标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4,695,997	59.58%	-	44,695,997	59.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41,017	5.25%	-	3,941,017	5.25%
	董事、监事及高管	231,225	0.31%	-	231,225	0.31%
	核心员工	838,834	1.00%	-85,919	752,835	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319,603	40.42%	-	30,319,603	40.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111,972	36.14%	-	27,111,972	36.14%
	董事、监事及高管	2,631,931	0.92%	-	2,631,931	3.51%
	核心员工	-	0.00%	-	-	0.00%
总股本		75,015,600	-	0	75,015,6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49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丁杰	境内自然人	15,764,069	0	15,764,069	21.01%	11,823,052	3,941,017
2	丁强	境内自然人	15,288,920	0	15,288,920	20.38%	15,288,920	0
3	何群	境内自然人	1,938,256	0	1,938,256	2.58%	1,938,256	0
4	肖红	境内自然人	767,600	0	767,600	1.02%	575,700	191,900
5	陈萍	境内自然人	35,076	568,710	603,786	0.80%	0	603,786
6	方新宇	境内自然人	586,984	0	586,984	0.78%	0	586,984
7	马建松	境内自然人	512,035	16,742	528,777	0.70%	0	528,777
8	深圳泽源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泽 源致诚贝特量 化 1 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1,400	433,686	455,086	0.61%	0	455,086
9	陈吉容	境内自然人	404,000	0	404,000	0.54%	303,000	101,000
10	张庆生	境内自然人	185,529	208,553	394,082	0.53%	0	394,082
合计		-	35,503,869	1,227,691	36,731,560	48.97	29,928,928	6,802,632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除丁强与丁杰为父子关系外，其余前十大股东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31,052,989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41.40%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中期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丁杰	董事长	男	1977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金炜	董事/总经理	男	1985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颜廷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5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魏彬	董事	男	1984 年 1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刘勇	独立董事	男	1967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6 年 4 月 14 日
赵海军	独立董事	男	1981 年 10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赵彬	独立董事	男	1984 年 10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袁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87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8 月 8 日
倪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7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8 月 8 日
李正尧	监事	男	1994 年 8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8 月 8 日
陈吉容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75 年 8 月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7 年 12 月 18 日
董事会人数：					7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丁强与丁杰为父子关系外，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丁杰	董事长	15,764,069	-	15,764,069	21.01%	90,000	-	3,941,017
金炜	董事、总经理	48,000	-	48,000	0.06%	48,000	-	12,000
颜廷鹏	董事、副总经理	262,000	-	262,000	0.35%	72,000	-	65,500
魏彬	董事	134,900	-	134,900	0.18%	-	-	33,725
刘勇	独立董事	-	-	-	-	-	-	-
赵海军	独立董事	-	-	-	-	-	-	-
赵彬	独立董事	-	-	-	-	-	-	-
袁华	监事会主席	76,000	-	76,000	0.10%	-	-	19,000
倪佳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李正	监事	-	-	-	-	-	-	-

尧								
陈吉容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04,000	-	404,000	0.54%	24,000	-	101,000
合计	-	16,688,969	-	16,688,969	22.25%	234,000	0	4,172,242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丁杰	董事长	90,000	210,000	90,000	90,000	2.45	15.43
金炜	董事、总经理	48,000	112,000	48,000	48,000	2.45	15.43
颜廷鹏	董事、副总经理	72,000	168,000	72,000	72,000	2.45	15.43
陈吉容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4,000	56,000	24,000	24,000	2.45	15.43
合计	-	234,000	546,000	234,000	234,000	-	-
备注（如有）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2	10	8	34
销售人员	14	7	4	17
财务人员	12	4	2	14
技术人员	75	10	16	69
行政人员	26	3	4	25
生产人员	30	0	1	29
员工总计	189	34	35	1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7	22
本科	82	88
专科	53	44
专科以下	37	34
员工总计	189	188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51	0	2	49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总体保持稳定，2 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并已做好相关工作交接,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2025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三位监事袁华、倪佳、李正尧任期至 2025 年 8 月 8 日。

2、报告期后至半年报披露日，公司核心员工总体保持稳定，1 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并已做好相关工作交接，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3,512,831.04	111,624,960.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2,732,114.02	5,754,944.00
应收账款	五.3	348,760,219.93	459,221,316.6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3,081,010.05	3,849,912.41
预付款项	五.5	5,978,104.97	6,558,302.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6,991,050.47	14,915,55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212,448,796.30	20,050,887.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8	9,290,820.11	7,319,309.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3,212,095.09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35,720,355.77	4,402,488.84
流动资产合计		801,727,397.75	633,697,672.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3,212,095.0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	2,982,05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3	169,247,075.57	34,391,341.37
在建工程	五.14	2,151,786.07	222,836.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58,856,902.48	59,429,774.89

无形资产	五.16	463,565.06	606,453.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7	3,035,668.0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4,775,342.71	2,127,36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16,305,835.33	10,544,083.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20,254,528.74	30,947,22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302,799.10	141,251,143.51
资产总计		1,080,030,196.85	774,948,815.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244,496,606.67	216,851,305.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3	37,638,569.16	34,879,736.11
应付账款	五.24	151,726,298.97	239,813,559.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5	31,243,477.29	4,294,378.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8,191,677.75	12,696,748.68
应交税费	五.27	1,569,135.33	3,217,239.44
其他应付款	五.28	3,059,349.26	5,051,158.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57,444,307.49	18,037,828.77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15,411,044.94	15,549,645.94
流动负债合计		550,780,466.86	550,391,601.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31	180,630,727.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2	58,130,198.47	59,124,111.67
长期应付款	五.33	71,711,680.66	302,525.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34	-	6,000,000.00
递延收益	五.35	152,727.55	497,538.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5,380,352.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005,686.74	65,924,175.78

负债合计		866,786,153.60	616,315,776.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6	75,015,600.00	75,015,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7	73,227,069.61	71,402,662.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489,018.35	-1,590,148.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9	7,787,891.52	7,780,451.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40	280,956.25	1,445,92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822,499.03	154,054,492.41
少数股东权益		57,421,544.22	4,578,546.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244,043.25	158,633,039.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80,030,196.85	774,948,815.82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352,192.73	80,381,50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58,816.62	2,727,706.80
应收账款	十七.1	218,225,641.00	253,643,938.55
应收款项融资		1,080,000.00	1,800,000.00
预付款项		5,043,289.78	5,198,053.1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276,374.06	18,634,997.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25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2,758.32	1,588,063.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08,162.43	5,276,078.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0,096.61	2,113,955.03
流动资产合计		341,837,331.55	371,364,296.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9,643,789.75	57,124,201.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982,05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26,698.77	15,099,702.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25,335.29	5,186,627.97
无形资产		141,829.20	216,873.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641.77	436,60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66,531.56	8,907,96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32,617.26	15,307,294.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511,443.60	105,261,326.75
资产总计		490,348,775.15	476,625,623.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6,187,434.17	110,229,546.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306,507.42	32,481,455.97
应付账款		63,232,550.50	116,109,19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32,161.02	3,557,53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98,392.72	5,738,234.81
应交税费		135,302.90	479,574.02
其他应付款		1,290,568.48	2,631,521.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67,747.94	9,299,880.10
其他流动负债		13,522,629.94	12,196,772.59
流动负债合计		261,373,295.09	292,723,710.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7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24,956.48	2,562,290.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024,956.48	2,562,290.43

负债合计		305,398,251.57	295,286,00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5,015,600.00	75,015,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934,385.99	81,020,966.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	-865,250.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87,891.52	7,780,451.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12,646.07	18,387,85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950,523.58	181,339,622.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0,348,775.15	476,625,623.21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85,334,555.46	340,739,798.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41	285,334,555.46	340,739,798.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5,279,901.21	333,425,082.29
其中：营业成本	五.41	253,870,435.66	290,831,557.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42	426,742.34	1,732,805.79
销售费用	五.43	5,191,137.88	7,214,792.04
管理费用	五.44	19,464,732.81	15,949,384.05
研发费用	五.45	6,694,658.43	10,845,642.09
财务费用	五.46	9,632,194.09	6,850,900.67
其中：利息费用		9,370,829.54	7,413,191.35
利息收入		-377,790.80	-674,389.65
加：其他收益	五.47	629,251.56	1,465,929.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53,629.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9,177,753.57	3,376,080.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448,375.79	-1,984,814.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3,054,695.70	76,448.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8,360.13	10,248,358.80
加：营业外收入	五.52	2,520,717.92	1.1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3	128,854.93	156,386.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0,223.12	10,091,973.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54	2,341,426.77	2,615,89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8,796.35	7,476,082.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68,796.35	7,476,082.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4,700,726.55	-2,105,343.61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1,930.20	9,581,425.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55	1,414,782.72	63,403.9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5,529.84	121,163.2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9,650.84	181,392.1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39,650.84	181,392.1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879.00	-60,228.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5,879.00	-60,228.9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252.88	-57,759.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83,579.07	7,539,486.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00.36	9,702,588.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9,979.43	-2,163,102.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4,375,247.94	184,330,227.5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4,828,977.37	151,912,053.18
税金及附加		277,393.70	1,100,478.68
销售费用		994,047.85	1,830,898.12
管理费用		8,955,940.44	8,912,567.40
研发费用		4,373,909.86	4,248,817.11
财务费用		2,232,683.37	2,067,390.63
其中：利息费用		2,597,572.61	2,881,093.52
利息收入		-271,498.88	-883,949.48
加：其他收益		81,223.84	67,71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4,461.32	25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98,726.34	20,831.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5,154.53	-485,052.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6,448.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861.38	14,192,965.98
加：营业外收入		85,024.53	-
减：营业外支出		313.23	108.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6,572.68	14,192,857.27
减：所得税费用		288,741.80	2,195,52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7,830.88	11,997,332.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7,830.88	11,997,332.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9,650.84	181,392.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9,650.84	181,392.1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39,650.84	181,392.1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97,481.72	12,178,724.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499,117.01	387,992,945.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10,746.91	20,044.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13,715,952.42	2,443,18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925,816.34	390,456,176.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312,999.59	308,098,48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66,872.94	34,241,17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58,133.60	22,670,00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11,178,161.30	14,215,11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216,167.43	379,224,77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9,648.91	11,231,405.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784.6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88,458.58	1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1,243.18	10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5,879.95	699,6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56	46,219,216.95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45,096.90	699,6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03,853.72	-594,6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282,780.48	90,170,285.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14,361,180.02	5,083,30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43,960.50	95,253,588.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790,352.68	87,066,384.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96,574.72	7,661,01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	21,650,200.31	14,972,45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837,127.71	109,699,84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6,832.79	-14,446,25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5,986.20	-164,352.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1,385.82	-3,973,82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99,730.17	75,378,36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008,344.35	71,404,540.39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87,839.97	267,546,674.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09,501.00	13,86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4,772.06	759,35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62,113.03	268,319,90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485,483.21	192,002,32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59,551.93	15,213,74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0,924.46	12,785,029.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1,692.21	6,152,49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327,651.81	226,153,59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34,461.22	42,166,311.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461.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0,000.00	19,614,70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9,461.32	19,719,70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0.00	153,1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974,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31,570.14	44,8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09,770.14	44,973,1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40,308.82	-25,253,49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397,339.32	50,420,285.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4,300.35	668,50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601,639.67	51,088,791.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815,779.97	54,806,384.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9,072.68	6,493,866.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008.61	3,755,67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97,861.26	65,055,92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03,778.41	-13,967,13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718.92	53,686.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43,211.89	2,999,369.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06,207.38	54,346,39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249,419.27	57,345,766.74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15,600.00	-	-	-	71,402,662.64	-	- 1,590,148.19	-	7,780,451.52		1,445,926.44	4,578,546.63	158,633,03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其他												46,994,777.74	46,994,777.74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15,600.00	-	-	-	71,402,662.64	-	- 1,590,148.19	-	7,780,451.52		1,445,926.44	51,573,324.37	205,627,81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24,406.97	-	1,101,129.84	-	7,440.00		- 1,164,970.19	5,848,219.85	7,616,226.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5,529.84				- 1,231,930.19	4,939,979.42	4,883,579.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24,406.97	-	-	-	-		-	953,240.43	2,777,647.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9,196.20	1,089,196.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86,619.81						-	126,799.75	1,913,419.56

额													
4. 其他					37,787.16						-	-262,755.52	-224,968.36
（三）利润分配												-45,000.00	-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5,000.00	-45,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4,400.00	-	7,440.00		66,96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4,400.00		7,440.00		66,96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15,600.00	-	-	-	73,227,069.61	-	-489,018.35	-	7,787,891.52		280,956.25	57,421,544.22	213,244,043.25

上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758,000.00	-	-	-	66,060,448.93	-	- 419,042.72	-	7,780,451.52		35,305,927.79	29,187,248.53	211,673,03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758,000.00	-	-	-	66,060,448.93	-	- 419,042.72	-	7,780,451.52		35,305,927.79	29,187,248.53	211,673,03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79,446.02	-	121,163.22	-	-		5,893,525.64	-2,552,854.60	4,941,280.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163.22				9,581,425.64	-2,163,102.85	7,539,486.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479,446.02	-	-	-	-		-	-	1,479,446.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79,446.02						-		1,479,446.02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687,900.00	-389,751.75	-4,077,651.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7,900.00	-389,751.75	-4,077,651.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758,000.00	-	-	-	67,539,894.95	-	297,879.50	-	7,780,451.52		41,199,453.43	26,634,393.93	216,614,314.33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15,600.00	-	-	-	81,020,966.43	-	865,250.84	-	7,780,451.52		18,387,855.19	181,339,62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15,600.00	-	-	-	81,020,966.43	-	-	865,250.84	-	7,780,451.52	18,387,855.19	181,339,622.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913,419.56	-	-	865,250.84	-	7,440.00	824,790.88	3,610,90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9,650.84			757,830.88	1,697,481.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913,419.56	-	-	-	-	-	-	1,913,419.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13,419.56							1,913,419.56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74,400.00	-	7,440.00	66,96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4,400.00		7,440.00	66,960.00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15,600.00	-	-	-	82,934,385.99	-	-	-	-	7,787,891.52	19,212,646.07	184,950,523.58

上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758,000.00	-	-	-	75,356,268.81	-	- 592,553.13	-	7,780,451.52		51,462,583.67	207,764,75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758,000.00	-	-	-	75,356,268.81	-	- 592,553.13	-	7,780,451.52		51,462,583.67	207,764,75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479,446.02	-	181,392.12	-	-		8,309,432.54	9,970,27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392.12				11,997,332.54	12,178,72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479,446.02	-	-	-	-		-	1,479,446.0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79,446.02							1,479,446.02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3,687,900.00	-3,687,9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7,900.00	-3,687,900.00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758,000.00	-	-	-	76,835,714.83	-	-	411,161.01	-	7,780,451.52		59,772,016.21	217,735,021.55

法定代表人：金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吉容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可以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附注. 七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公司本期完成中新旭德控制权收购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增加 90 家;因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2024 年度完成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详细情况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附注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苏州工业园区旭杰建筑新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19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经股改后形成的资本公积合计 14,782,661.66 元，以总股本 15,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4 股，共计转增 5,100,000 股，

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20,100,000 股。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批准，本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8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本公司证券简称“旭杰科技”，证券代码 836149。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10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92.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由各股东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全部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2.00 万元，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2,402.00 万元，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 11020008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已由各股东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全部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82.00 万元，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2,582.00 万元，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31010015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1 月 24 日，根据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出具（2017）京会兴验字 750000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 2017 年 10 月 16 日非公开发行面值为 1,060.00 万元的创新创业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在 2020 年 4 月 17 日至 2020 年 5 月 7 日全部行权转股，转股价格为 5.3 元/股，公司股本增加 2,000,000.00 股，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权益登记。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旭杰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334 号文）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2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2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820,000.00 元。本次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13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 38,8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73,758,000 股。根

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758,000 元。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可行权人数 55 名，可行权数量为 125.76 万份，公司股份总数由 73,758,000 股变更为 75,015,60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3,758,000 元变更为 75,015,600 元。

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法定代表人：金炜。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公司专业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和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在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中,公司作为总包方为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提供勘察排布、项目建设、并网移交等技术集成服务。在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中，公司主要从事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以及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转回	收入总额的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	收入总额的 3%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2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

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

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

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押金及保证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

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

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

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9.17	—	10.91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需安装调试的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

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

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

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设计咨询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施工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

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对于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

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按实际借款金额的参考格式一：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

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

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

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

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设计业务收入	6%
	建筑工程收入	3%、9%
	商品销售收入	1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主要海外子公司流转税

公司名称	税种	税率
Jconau Holdings	增值税	10.00%
Sipo Building	增值税	10.00%

3. 本公司子分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Jconau Holdings	30.00%
Sipo Building	30.00%
旭杰新能源	25.00%
苏州保祥	25.00%
中新旭德及下属项目公司	25.00%

4. 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子公司常州杰通和苏州杰通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2）所得税

旭杰科技于 2022 年 11 月获取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0683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可享受 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子公司苏州杰通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202023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可享受 15.00%的

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子公司旭杰设计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200727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年 1 日起三年内可享受 1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根据澳洲政府公布的减税政策，年营业额低于 5,000.00 万澳元的企业可享受 2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的澳洲子公司均适用该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51,008,344.35	105,463,479.21
其他货币资金	12,504,486.69	6,161,480.96
合计	163,512,831.04	111,624,960.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521,531.54	8,171,021.49

其他货币资金中，4,332,061.74 元系开具银行承兑存入的银承保证金，3,614,716.09 元系项目贷使用受限资金，2,340,686.14 元系海外控股子公司汇入公司货款未达账项，1,431,665.88 元系诉讼冻结资金，785,356.84 元为履约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46.48%，主要由于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货币资金 56,040,181.53 元。

2. 应收票据

（1）分类列示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732,114.02	—	12,732,114.02	4,614,944.00	—	4,614,944.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1,200,000.00	60,000.00	1,140,000.00
合计	12,732,114.02	0.00	12,732,114.02	5,814,944.00	60,000.00	5,754,944.00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9,035,370.74
合计	—	9,035,370.74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32,114.02	100.00%	—	—	12,732,114.02
1.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2,732,114.02	100.00%	—	—	12,732,114.02
2.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2,732,114.02	100.00%	—	—	12,732,114.02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14,944.00	100.00	60,000.00	1.03	5,754,944.00
1.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4,614,944.00	79.36	—	—	4,614,944.00
2.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20.64	60,000.00	5.00	1,140,000.00
合计	5,814,944.00	100.00	60,000.00	1.03	5,754,944.0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③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	—	—	1,200,000.00	60,000.00	5.00
合计	—	—	—	1,200,000.00	60,0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60,000.00	-60,000.00	—	—	—	—
合计	60,000.00	-60,000.00	—	—	—	—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7)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21.24%，主要系票据结算增加及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1,061,273.26	286,391,596.92
1 至 2 年	140,959,227.01	146,842,210.25
2 至 3 年	48,709,372.72	56,069,489.47
3 至 4 年	31,724,685.38	42,736,811.10
4 至 5 年	18,116,529.92	9,221,510.18
5 年以上	7,779,889.38	5,821,990.12
小计	428,350,977.67	547,083,608.04
减：坏账准备	79,590,757.74	87,862,291.43
合计	348,760,219.93	459,221,316.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432,125.77	5.70%	17,408,842.16	71.25%	7,023,283.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918,851.90	94.30%	62,181,915.58	15.39%	341,736,936.32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	—	—	—
组合 2：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403,918,851.90	94.30%	62,181,915.58	15.39%	341,736,936.32
合计	428,350,977.67	100.00%	79,590,757.74	18.58%	348,760,219.93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491,550.81	5.21	19,595,185.56	68.78	8,896,365.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8,592,057.23	94.79	68,267,105.87	13.16	450,324,951.36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	—	—	—	—
组合 2：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518,592,057.23	94.79	68,267,105.87	13.16	450,324,951.36
合计	547,083,608.04	100.00	87,862,291.43	16.06	459,221,316.61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9,902,523.90	4,951,261.95	5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545,945.19	3,545,945.19	10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932,420.00	2,345,936.00	8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14,002.86	1,451,202.29	8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中闻建设有限公司	1,509,934.68	754,967.34	5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广州天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9,076.82	1,369,076.82	10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山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1,061,700.50	1,061,700.50	10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徐州威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0,242.19	808,193.76	8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4,937.50	444,937.50	100.00	参与项目所属业主出现债务风险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34,306.64	347,445.32	8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苏州建设（集团）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40,500.00	272,400.00	80.00	参与项目所属业主出现债务风险
弘辉建设开发（中国）有限公司	53,800.00	43,040.00	8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揽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735.49	12,735.49	100.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合计	24,432,125.77	17,408,842.16	71.25	—

②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按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1,055,935.29	9,052,796.78	5.00	286,290,109.54	14,314,505.51	5.00
1-2 年	140,489,891.25	14,048,989.13	10.00	143,346,820.13	14,334,682.00	10.00
2-3 年	43,502,422.70	13,050,726.82	30.00	45,455,506.72	13,636,652.02	30.00
3-4 年	20,236,701.51	10,118,350.77	50.00	32,861,424.12	16,430,712.07	50.00
4-5 年	13,614,245.40	10,891,396.33	80.00	5,438,212.24	4,350,569.79	80.00
5 年以上	5,019,655.75	5,019,655.75	100.00	5,199,984.48	5,199,984.48	100.00
合计	403,918,851.90	62,181,915.58	15.39	518,592,057.23	68,267,105.87	1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87,862,291.43	-6,862,713.95	2,345,349.17	—	936,529.43	79,590,757.74
合计	87,862,291.43	-6,862,713.95	2,345,349.17	—	936,529.43	79,590,757.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841,309.57	银行存款、车位抵债	根据不同客户的信用特征，结合公司历史经验判断、客户的外部信息和回款表现等，合理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9,077,584.22	3,858,926.28	62,936,510.50	13.60	9,152,852.89
中建国际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7,109,726.43	4,792,466.74	51,902,193.17	11.22	5,669,122.11
中建八局科技建设有限公司	32,484,942.95	2750645.06	35,235,588.01	7.62	5,738,401.35
中新绿色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5,442,431.12	2,719,520.00	28,161,951.12	6.09	1,410,615.17
浙江长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012,002.10	2171827.42	24,183,829.52	5.23	3,085,133.22
合计	186,126,686.82	16,293,385.50	202,420,072.32	43.75	25,056,124.74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19,597.64	—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561,412.41	3,849,912.41
合计	3,081,010.05	3,849,912.41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43,051.42	—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	207,680.46
合计	2,743,051.42	207,680.46

(4)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237,278.10	4.83%	156,268.05	
1.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519,597.64	—	—	—
2.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717,680.46	9.10%	156,268.05	—
合计	3,237,278.10	4.83%	156,268.05	—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77,680.46	10.00	427,768.05	
1.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	—	—
2.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277,680.46	10.00	427,768.05	—
合计	4,277,680.46	10.00	427,768.05	—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②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无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按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717,680.46	156,268.05	9.10%	4,277,680.46	427,768.05	10.00
合计	1,717,680.46	156,268.05	9.10%	4,277,680.46	427,768.05	1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27,768.05	-271,500.00	—	—	—	156,268.05
合计	427,768.05	-271,500.00	—	—	—	156,268.05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78,104.97	100.00	6,558,302.57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5,978,104.97	100.00	6,558,302.57	100.00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优博络客新型建材（长兴）有限公司	4,602,337.10	76.99%
无锡市德杨特钢有限公司	625,354.98	10.46%
艾上南通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260,406.99	4.36%
苏州益兆货运有限公司	121,813.24	2.04%
RM industries	105,692.33	1.77%
合计	5,715,604.64	95.61%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991,050.47	14,915,551.45
合计	6,991,050.47	14,915,551.45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670,451.18	12,955,580.19
1 至 2 年	58,800.00	615,642.54
2 至 3 年	738,989.73	293,514.00
3 至 4 年	53,564.00	59,737.55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至 5 年	68,437.55	4,700.00
5 年以上	681,166.00	1,325,631.47
小计	7,271,408.46	15,254,805.75
减：坏账准备	280,357.99	339,254.30
合计	6,991,050.47	14,915,551.4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728,998.81	9,923,421.80
其他	5,542,409.65	5,331,383.95
小计	7,271,408.46	15,254,805.75
减：坏账准备	280,357.99	339,254.30
合计	6,991,050.47	14,915,551.45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271,408.46	280,357.99	6,991,050.4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7,271,408.46	280,357.99	6,991,050.47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71,408.46	3.86	280,357.99	6,991,050.47	
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押金及保证金款项	1,728,998.81	—	—	—	
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5,542,409.65	5.06	280,357.99	5,262,051.66	
合计	7,271,408.46	3.86	280,357.99	6,991,050.47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5,254,805.75	339,254.30	14,915,551.45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5,254,805.75	339,254.30	14,915,551.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54,805.75	2.22	339,254.30	14,915,551.45	
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押金及保证金款项	9,923,421.80	—	—	9,923,421.80	
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5,331,383.95	6.36	339,254.30	4,992,129.65	
合计	15,254,805.75	2.22	339,254.30	14,915,551.45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③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9,254.30	-69,634.81	—	3,200.00	13,938.50	280,357.99
合计	339,254.30	-69,634.81	—	3,200.00	13,938.50	280,357.99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

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惠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3,881,241.84	1 年以内	53.38	194,062.09
上海良多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845,000.00	1 年以内	11.62	42,250.00
Jones LangLaSalle	押金	646,694.93	2-3 年	8.89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NSW) Pty Ltd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350,580.00	3-4年、5年以上	4.82	—
中亿丰（苏州）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押金	340,000.00	5年以上	4.68	—
合计		6,063,516.77		83.39	236,312.09

⑦本期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53.13%，主要系本期保证金、押金退回、转抵所致。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14,247,308.40	9,775,154.01	204,472,154.39	13,220,986.33	1,163,915.47	12,057,070.86
原材料	3,078,527.00	—	3,078,527.00	8,736,512.75	1,782,123.78	6,954,388.97
在产品	4,885,464.15	—	4,885,464.15	900,478.90	—	900,478.90
周转材料	12,650.76	—	12,650.76	138,948.47	—	138,948.47
合计	222,223,950.31	9,775,154.01	212,448,796.30	22,996,926.45	2,946,039.25	20,050,887.2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6月30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63,915.47	-163,410.74	9,667,061.99	892,412.72	-	9,775,154.00
原材料	1,782,123.78	-		1,782,123.78		-
合计	2,946,039.25	-163,410.74	9,667,061.99	2,674,536.50	-	9,775,154.00

(3) 期末存货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4) 期末存货较上年末增长 959.55%，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存货余额 170,966,217.95 元。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34,352,051.53	4,806,702.68	29,545,348.85	42,815,317.93	5,083,371.48	37,731,946.45
小计	34,352,051.53	4,806,702.68	29,545,348.85	42,815,317.93	5,083,371.48	37,731,946.4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2,843,329.18	2,588,800.44	20,254,528.74	33,420,650.55	3,008,013.16	30,412,637.39
合计	11,508,722.35	2,217,902.24	9,290,820.11	9,394,667.38	2,075,358.32	7,319,309.06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76,971.57	4.14	381,566.87	80.00	95,404.7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031,750.78	95.86	1,836,335.37	16.65	9,195,415.41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性质组合	—	—	—	—	—
组合 2：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11,031,750.78	95.86	1,836,335.37	16.65	9,195,415.41
合计	11,508,722.35	100.00	2,217,902.24	19.27	9,290,820.11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0,090.91	8.94	718,879.04	85.57	121,21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54,576.47	91.06	1,356,479.28	15.86	7,198,097.19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性质组合	—	—	—	—	—
组合 2：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8,554,576.47	91.06	1,356,479.28	15.86	7,198,097.19
合计	9,394,667.38	100.00	2,075,358.32	22.09	7,319,309.06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未到期的质保金	2,075,358.32	134,247.67	—	—	8,296.25	2,217,902.24
合计	2,075,358.32	134,247.67	—	—	8,296.25	2,217,902.24

(4) 本期无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的情况。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568,994.54	
减：减值准备	356,899.45	
合计	3,212,095.09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长期应收款所致。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金重分类	35,347,413.42	4,260,517.57
待摊费用	372,942.35	141,971.27
合计	35,720,355.77	4,402,488.84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711.3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待抵扣的进项税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32,296,720.10 元。

11.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价 值	
融资租赁款	7,137,989.08	713,798.91	6,424,190.17				4.30%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199,593.55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3,568,994.54	356,899.45	3,212,095.09				
合计	3,568,994.54	356,899.46	3,212,095.08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568,994.54	356,899.46	3,212,095.08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8,994.54	10.00%	356,899.46	3,212,095.08	
1.账龄组合	3,568,994.54	10.00%	356,899.46	3,212,095.08	
合计	3,568,994.54	10.00%	356,899.46	3,212,095.08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50,231.30			507,130.76	356,899.46
合计		-150,231.30	0.00	0.00	507,130.76	356,899.46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5）本期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加，系本期合并报表新增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中新旭德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2,982,057.84	—	—	1,092,342.16	-	-4,074,400.00	—
合计	2,982,057.84	—	—	1,092,342.16	-	-4,074,400.00	—

（续上表）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中新旭德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	1,092,342.16	-1,092,342.16	—
合计	—	1,092,342.16	-1,092,342.16	—

（2）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3）本期完成收购固德威持有中新旭德 47%股权后，公司持有中新旭德 51%股权。报告期内将对中新旭德的股权投资核算方法从权益法转为成本法，相应终止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核算，并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13. 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69,247,075.57	34,391,341.3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69,247,075.57	34,391,341.37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606,195.91	55,982,354.51	2,633,592.02	3,306,497.39		94,528,639.83
2.本期增加金额	-	43,158.01	994,953.05	7,342.67	164,435,489.45	165,480,943.18
（1）购置	-	35,725.27	45,097.55	7,342.67	-	88,165.49
（2）在建工程转入					1,114,866.81	1,114,866.81
（3）企业合并增加		7,432.74	949,855.50		163,320,622.64	164,277,910.88
3.本期减少金额	-	36,341,367.55	165,006.04	428,077.96	0.01	36,934,451.56
（1）处置或报废	-	36,341,367.55	165,006.04	428,077.96	0.01	36,934,451.56
4.2025 年 6 月 30 日	32,606,195.91	19,684,144.97	3,463,539.03	2,885,762.10	164,435,489.44	223,075,131.45
二、累计折旧						-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8,496,300.15	31,814,192.27	2,255,028.53	2,791,899.75		45,357,420.70
2.本期增加金额	809,547.73	871,796.60	496,814.90	116,448.05	13,359,264.02	15,653,871.30
（1）计提	809,547.73	869,972.56	173,864.77	116,448.05	3,780,723.10	5,750,556.21
（2）企业合并增加		1,824.04	322,950.13	-	9,578,540.92	9,903,315.09
3.本期减少金额	-	19,891,895.02	81,108.36	412,165.34	-	20,385,168.72
（1）处置或报废	-	19,891,895.02	81,108.36	412,165.34		20,385,168.72
4.2025 年 6 月	9,305,847.88	12,794,093.85	2,670,735.07	2,496,182.46	13,359,264.02	40,626,123.2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光伏电站	合计
30 日						
三、减值准备						-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755,555.06	8,349.22	15,973.48		14,779,877.7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3,201,217.98	13,201,217.98
（1）计提						-
（2）企业合并增加					13,201,217.98	13,201,217.98
3.本期减少金额	-	14,755,555.06	7,634.60	15,973.48	-	14,779,163.14
（1）处置或报废	-	14,755,555.06	7,634.60	15,973.48		14,779,163.14
4.2025 年 6 月 30 日	-	-	714.62	-	13,201,217.98	13,201,932.60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1.2025 年 6 月 30 日	23,300,348.03	6,890,051.12	792,089.34	389,579.64	137,875,007.44	169,247,075.57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109,895.76	9,412,607.18	370,214.27	498,624.16		34,391,341.37

注：子公司苏州杰通房屋及建筑物系在租赁他人土地上建造而成，核算为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5,121,637.30 元，累计折旧为 5,921,549.86 元，账面价值为 9,200,087.44 元。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392.12%，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余额 137,886,646.58 元。

14. 在建工程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151,786.07	222,836.73
工程物资	—	—
合计	2,151,786.07	222,836.73

（2）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电站	1,361,854.53	—	1,361,854.53	222,836.73	—	222,836.73
设备安装	789,931.54	—	789,931.54	—	—	—
合计	2,151,786.07	—	2,151,786.07	222,836.73	—	222,836.73

②本期无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3) 期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余额 1,648,196.75 元，以及子公司苏州杰通本期新增设备安装所致。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80,687,908.60	80,687,908.60
2.本期增加金额	5,590,611.22	5,590,611.22
(1) 租入	600,195.23	600,195.23
(2) 企业合并增加	4,990,415.99	4,990,415.99
3.本期减少金额	326,760.07	326,760.07
(1) 处置	326,760.07	326,760.07
4.2025 年 6 月 30 日	85,951,759.75	85,951,759.75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258,133.71	21,258,133.71
2.本期增加金额	6,163,483.63	6,163,483.63
(1) 计提	4,480,742.00	4,480,742.00
(2) 企业合并增加	1,682,741.63	1,682,741.63
3.本期减少金额	326,760.07	326,760.07
(1) 处置	326,760.07	326,760.07
4.2025 年 6 月 30 日	27,094,857.27	27,094,857.27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2025 年 6 月 30 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58,856,902.48	58,856,902.48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9,429,774.89	59,429,774.89

2025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480,742.0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为 2,956,082.26 元，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841,579.08 元，计入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583,339.20 元，进入销售费用的折旧为 99,741.46 元。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09,696.21	1,709,696.21
2.本期增加金额	91,491.76	91,491.76
(1) 购置	-	-
(2) 企业合并增加	91,491.76	91,491.76
3.本期减少金额	272,123.90	272,123.90
(1) 处置	272,123.90	272,123.90
4.2025 年 6 月 30 日	1,529,064.07	1,529,064.07
二、累计摊销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03,242.83	1,103,242.83
2.本期增加金额	234,380.08	234,380.08
(1) 计提	160,017.95	160,017.95
(2) 企业合并增加	74,362.13	74,362.13
3.本期减少金额	272,123.90	272,123.90
(1) 处置	272,123.90	272,123.90
4.2025 年 6 月 30 日	1,065,499.01	1,065,499.01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项目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6 月 30 日	463,565.06	463,565.06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06,453.38	606,453.38

(2) 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情况。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新旭德	—	3,035,668.06	—	—	—	3,035,668.06
合计		3,035,668.06	—	—	—	3,035,668.06

(2) 本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处置		
中新旭德	—	—	—	—	—	—
合计	—	—	—	—	—	—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确定方法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中新旭德	中新旭德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提供的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4) 期末商誉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收购中新旭德形成的商誉所致。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基建工程	26,735.11	—	7,291.44	—	19,443.67
路面改造	1,425,987.38	—	182,040.96	—	1,243,946.42
简易篷	9,944.74	—	3,729.18	—	6,215.56
装修费	436,604.65	3,536,877.43	678,066.12	—	3,295,415.96
其他	228,094.72	—	17,773.62	—	210,321.10
合计	2,127,366.60	3,536,877.43	888,901.32	—	4,775,342.71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长 124.4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3,120,774.19 元。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57,346.35	1,688,975.31	2,635,364.71	401,542.89
信用减值准备	59,627,331.76	8,992,036.60	63,017,474.01	9,538,768.29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15,286,212.84	3,492,282.77	4,362,170.53	654,325.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1,017,942.13	152,691.32
股权激励	4,526,447.40	673,736.14	3,809,886.90	574,749.43
可抵扣亏损	30,440,155.32	6,798,885.67	—	—
合计	113,337,493.67	21,645,916.49	74,842,838.28	11,322,077.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23,130,458.77	5,340,081.16	5,186,628.00	777,994.20
资产评估增值暂时性差异	21,521,409.96	5,380,352.49		
合计	44,651,868.73	10,720,433.65	5,186,628.00	777,994.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0,081.16	16,305,835.33	777,994.20	10,544,0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40,081.16	5,380,352.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101,752,931.33	98,442,323.72
信用减值准备	14,974,536.99	25,671,839.77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	61,783,948.99
资产减值准备	2,688,246.18	5,394,046.02
递延收益	-	497,538.31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激励	1,018,707.79	822,214.33
合计	120,434,422.29	192,611,911.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4	—	—	
2025	243,273.43	792,719.74	
2026	10,865,306.41	10,865,306.41	
2027	20,649,155.06	20,649,155.06	
2028	31,516.09	31,516.09	
2029	66,103,626.42	66,103,626.42	
2030	3,860,053.92		
合计	101,752,931.33	98,442,323.72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2,843,329.18	2,588,800.44	20,254,528.74	33,420,650.55	3,008,013.16	30,412,637.39
预付工程设备款	-	-	-	534,592.00	—	534,592.00
合计	22,843,329.18	2,588,800.44	20,254,528.74	33,955,242.55	3,008,013.16	30,947,229.39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4.55%，主要系合同资产重分类所致。

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504,486.69	冻结	银票保证金、项目贷使用受限资金、海外汇款未达账项、诉讼冻结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54,022,985.04	保理转让	应收账款保理收款
中新旭德 51%股权	51,000,000.00	质押	并购贷质押担保
合计	117,527,471.73	—	—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61,480.96	冻结	诉讼冻结资金、信用证保证金和其他保证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48,561,805.02	保理转让	
合计	54,723,285.98	—	—

2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37,920,677.35	143,864,779.97
应收账款保理	54,022,985.04	48,561,805.02
信用借款	52,349,900.00	21,999,900.00
票据及信用证贴现	—	2,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3,044.28	424,820.92
合计	244,496,606.67	216,851,305.91

（2）期末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3. 应付票据

种类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32,061.74	6,331,429.42
供应链金融（应付账款融资）	33,306,507.42	28,548,306.69
合计	37,638,569.16	34,879,736.11

24. 应付账款

（1）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37,861,732.31	106,100,216.88
应付劳务分包款	103,155,235.09	114,623,747.87
应付物流款	6,414,885.97	12,336,468.84
应付工程设备款	730,445.75	611,923.39
应付其他	3,563,999.85	6,141,202.53
合计	151,726,298.97	239,813,559.51

期末合同负债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6.73%，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应付账款及本期新增应付账款较少所致。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31,231,268.10	736,843.91
预收工程款	12,209.19	3,557,534.19
合计	31,243,477.29	4,294,378.10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 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光伏电站	30,497,366.07	预收待转售光伏电站股权款
合计	30,497,366.07	

(3) 期末合同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627.54%，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合同负债余额 30,966,605.17 元，系预收待转售光伏电站股权及货款。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2,628,936.18	23,652,397.19	28,194,884.82	8,086,448.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812.50	1,942,645.09	1,905,228.39	105,229.2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696,748.68	25,595,042.28	30,100,113.21	8,191,677.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28,269.20	20,778,179.23	25,207,886.92	8,098,561.51
二、职工福利费	—	953,314.90	1,051,594.80	-98,279.90
三、社会保险费	15,230.26	743,750.59	745,566.94	13,413.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38.48	535,819.09	537,371.97	11,285.60
工伤保险费	786.94	123,413.83	123,508.68	692.09
生育保险费	1,604.84	84,517.67	84,686.29	1,436.22
四、住房公积金	22,173.00	620,575.95	636,432.95	6,3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263.72	556,576.52	553,403.21	66,437.03
合计	12,628,936.18	23,652,397.19	28,194,884.82	8,086,448.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67,010.08	1,891,047.09	1,853,537.08	104,520.09
2.失业保险费	802.42	51,598.00	51,691.31	709.11
合计	67,812.50	1,942,645.09	1,905,228.39	105,229.20

本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35.48%，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薪酬所致。

27.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19,102.27	1,748,760.18
企业所得税	680,022.59	981,412.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8.44	97,104.54
教育费附加	3,267.11	64,575.98
其他	262,084.92	325,386.33
合计	1,569,135.33	3,217,239.44

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51.23%，主要系本期交纳上年末应交税费及本期应交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28. 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59,349.26	5,051,158.54
合计	3,059,349.26	5,051,158.54

（2）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816,132.19	4,300,256.69
押金、保证金	656,541.00	736,541.00
其他	586,676.07	14,360.85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059,349.26	5,051,158.54

④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下降 39.43%，主要系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820,476.88	7,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31,920,169.92	3,515,820.9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03,660.69	7,022,007.85
合计	57,444,307.49	18,037,828.77

期末合同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218.47%，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45,769,956.97 元。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6,375,674.20	10,248,006.87
已背书未到期	9,035,370.74	5,301,639.07
合计	15,411,044.94	15,549,645.94

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6 月利率 区间
保证担保借款	169,451,204.45	7,500,000.00	2.5%-3.5%
质押担保借款	28,000,000.00		3%
小计	197,451,204.45	7,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820,476.88	7,500,000.00	
合计	180,630,727.57	-	

期末长期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子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137,930,727.57 元。

32.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86,102,814.51	86,147,731.92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9,268,955.35	20,001,612.40
小计	66,833,859.16	66,146,119.5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703,660.69	7,022,007.85
合计	58,130,198.47	59,124,111.67

33.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03,631,850.58	3,818,346.72
小计	103,631,850.58	3,818,346.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31,920,169.92	3,515,820.92
合计	71,711,680.66	302,525.8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融资租赁款	127,865,191.25	3,952,361.14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233,340.67	134,014.42
小计	103,631,850.58	3,818,346.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920,169.92	3,515,820.92
合计	71,711,680.66	302,525.80

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合并报表增加子公司中新旭德所致，该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71,711,680.66 元。

34. 预计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决诉讼	—	6,000,000.00
合计	—	6,000,000.00

期末预计负债较上年末大幅下降，系子公司常州杰通厂房租赁纠纷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已处理完毕所致。

35.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6,162.27	—	486,162.27	—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376.04	160,111.22	18,759.71	152,727.55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合计	497,538.31	160,111.22	504,921.98	152,727.55	—

期末递延收益较上年末下降 69.30%，主要系子公司常州杰通设备处置后，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全额摊销所致。

36. 股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15,600.00	—	—	—	—	—	75,015,600.00

37.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57,421,695.25	-		57,421,695.25
其他资本公积	13,980,967.39	1,824,406.97		15,805,374.36
合计	71,402,662.64	1,824,406.97		73,227,069.61

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归属 2025 年 1-6 月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5,250.84	939,650.84	-	74,400.00	-	865,250.84	-	-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5,250.84	939,650.84		74,400.00	-	865,250.84		-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4,897.35	475,131.88	-	-	-	235,879.00	239,252.88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4,897.35	475,131.88				235,879.00	239,252.88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414,782.72	-	74,400.00	-	1,101,129.84	239,252.88	-
	1,590,148.19							489,018.35

39.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780,451.52	7,440.00	—	7,787,891.52
合计	7,780,451.52	7,440.00	—	7,787,891.52

4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5,926.44	35,305,927.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5,926.44	35,305,927.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1,930.20	-30,172,101.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687,9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6,96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0,956.24	1,445,926.44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3,560,559.38	253,238,901.15	339,970,223.11	290,632,456.61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773,996.08	631,534.51	769,574.89	199,101.04
合计	285,334,555.46	253,870,435.66	340,739,798.00	290,831,557.65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	96,221,780.81	84,550,498.34	174,225,046.11	151,854,490.57
其中：装配式产品销售	74,216,867.01	66,285,285.29	153,297,456.76	136,648,864.09
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18,036,022.01	15,800,759.45	14,353,696.20	11,280,532.57
装配式设计咨询服务	3,968,891.79	2,464,453.60	6,573,893.15	3,925,093.91
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	187,338,778.57	168,688,402.81	165,745,177.00	138,777,966.04
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转售业务	142,746,475.64	141,787,594.49		
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22,510,286.97	8,289,252.92		
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	22,067,865.02	18,593,630.91	165,731,026.06	138,771,793.99
分布式光伏电站其他业务	14,150.94	17,924.49	14,150.94	6,172.05
合计	283,560,559.38	253,238,901.15	339,970,223.11	290,632,456.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38,692,196.49	216,744,537.10	310,371,089.47	266,152,605.66
海外、港澳台地区	44,868,362.89	36,494,364.05	29,599,133.64	24,479,850.95
合计	283,560,559.38	253,238,901.15	339,970,223.11	290,632,456.61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39,473,629.62	216,362,132.70	153,297,456.76	136,648,864.09
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转售业务	142,746,475.64	141,787,594.49		
装配式产品销售	74,216,867.01	66,285,285.29	153,297,456.76	136,648,864.09
分布式光伏电站投资运营业务	22,510,286.97	8,289,252.92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44,086,929.76	36,876,768.45	186,672,766.35	153,983,592.52
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	22,067,865.02	18,593,630.91	165,731,026.06	138,771,793.99
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18,036,022.01	15,800,759.45	14,353,696.20	11,280,532.57
装配式设计咨询服务	3,968,891.79	2,464,453.60	6,573,893.15	3,925,093.91
分布式光伏电站其他	14,150.94	17,924.49	14,150.94	6,172.05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服务				
合计	283,560,559.38	253,238,901.15	339,970,223.11	290,632,456.61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及咨询、墙体材料、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以及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对于设计咨询、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和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履约义务的时间基本和相关建筑项目的完工进度一致。对于墙体材料销售、光伏电站转售和光伏电站售电业务，履约义务在公司交付货物后结束。

(3)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金额（元）	具体扣除情况	金额（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	285,334,555.46		340,739,798.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773,996.08	出售材料、废料等	769,574.89	出售材料、废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2		0.2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773,996.08	—	769,574.89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773,996.08		769,574.8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83,560,559.38		339,970,223.11	

4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297.07	776,412.58
教育费附加	70,888.12	554,302.90
房产税	136,946.04	136,946.04
印花税	112,842.08	261,766.64
其他	6,769.03	3,377.63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合计	426,742.34	1,732,805.79

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降低 75.37%，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税金及附加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43.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3,432,499.25	4,560,202.32
招待费	681,282.83	1,368,213.23
差旅及交通费	165,576.20	141,403.99
建筑材料测试费	129,108.42	524,955.67
广告及宣传费	52,731.04	-
股份支付费用	315,485.04	140,230.92
办公费	45,159.67	21,656.92
其他	369,295.43	458,128.99
合计	5,191,137.88	7,214,792.04

4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1,146,513.65	8,169,423.07
中介服务费	2,303,891.62	2,180,995.52
业务招待费	870,452.03	1,110,027.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29.18	328,169.22
办公费	704,996.34	454,749.75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210,915.66	1,108,957.37
差旅费	854,167.95	362,468.52
咨询费	364,637.28	537,659.74
租赁费及物业费	202,660.71	308,713.00
股份支付	994,718.28	713,079.09
其他	808,050.11	675,141.29
合计	19,464,732.81	15,949,384.05

45.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4,235,170.78	5,830,942.40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直接投入	904,119.85	2,915,604.37
折旧与摊销	1,099,939.22	1,164,580.17
其他	141,102.51	535,555.42
股份支付	314,326.07	398,959.73
合计	6,694,658.43	10,845,642.09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38.27%，主要系子公司常州杰通停产停止研发所致。

46.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9,333,517.81	7,413,191.3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728,453.30	2,747,056.63
减：利息收入	377,790.80	674,389.65
利息净支出	8,955,727.01	6,738,801.70
汇兑损益	-489,120.10	55,692.27
手续费	1,165,587.18	56,406.70
合 计	9,632,194.09	6,850,900.67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0.60%，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中新旭德报表及常州杰通租赁负债减少所致，中新旭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费用 4,459,810.30 元。

47.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22,896.99	271,419.2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86,162.27	56,537.16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6,734.72	214,882.13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06,354.57	1,194,510.31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88,207.54	32,176.98
进项税加计扣除	18,147.03	1,162,333.33
合 计	629,251.56	1,465,929.60

本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57.07%，主要系进项税加计扣除减少所致。

48.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52,784.60	—
债务重组收益	844.66	—
合 计	53,629.26	—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收益所致。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85,260.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83,286.91	3,813,639.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634.81	-18,387.77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331,500.00	-333,910.31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06,668.15	—
合计	9,177,753.57	3,376,080.30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大幅下降 171.85%，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减少，相应坏账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存货跌价损失	163,410.74	-267,176.9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0,698.48	-515,178.5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84,266.57	-1,202,459.40
合计	448,375.79	-1,984,814.89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22.59%，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相应减值损失计提减少所致。

5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386,160.70	76,448.08
其中：固定资产	3,338,563.53	76,448.08
使用权资产	-331,465.00	—
合计	3,054,695.70	76,448.08

本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常州杰通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5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回	2,420,057.92	—	2,420,057.92
赔偿违约收入	9,285.28	—	9,285.28
债务重组利得	8,855.23	—	8,855.23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82,519.49	1.18	82,519.50
合计	2,520,717.92	1.18	2,520,717.93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系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回、取得保险理赔、赔偿违约金收入等增加所致。

5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353.28	141,825.09	1,353.28
滞纳金、违约金	19,470.12	14,561.34	19,470.12
债务重组损失	68,681.00	—	68,681.00
其他	39,350.53	—	39,350.53
合计	128,854.93	156,386.43	128,854.93

54.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3,741.81	2,682,068.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67,684.96	-66,177.39
合计	2,341,426.77	2,615,891.52

55.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8 其他综合收益。

5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143,089.29	227,014.35
押金保证金	5,935,035.23	360,780.00
其他	7,637,827.90	1,855,392.40
合计	13,715,952.42	2,443,186.75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费用性支出	11,158,691.18	12,809,399.36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	1,391,259.00
违约、罚款及公益性捐赠支出	19,470.12	14,452.63
合计	11,178,161.30	14,215,110.9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本期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购中新旭德股权	45,874,200.00	—
合计	45,874,200.00	—

③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④本期无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183,297.55
保理收款	14,361,180.02	4,900,005.56
合计	14,361,180.02	5,083,303.11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用	9,911,129.59	11,735,624.83
售后租回租赁费	8,677,557.98	—
保函及票据保证金净减少	1,058,485.55	2,330,121.64
支付筹资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2,003,027.19	906,705.55
合计	21,650,200.31	14,972,452.02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包	216,851,305.91	99,408,011.39	60,930,991.91	121,793,702.54	10,900,000.00	216,851,305.91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含利息)						
长期借款(包含利息)	7,500,000.00	58,578,142.11	203,690,337.10	15,292,234.84	57,025,039.92	7,500,000.00
租赁负债	86,147,731.92	0.00	7,533,092.75	6,080,651.02	1,497,359.16	86,147,731.92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20,001,612.40	0.00	845,692.93	0.00	1,578,349.98	20,001,612.40
长期应付款	3,952,361.14	320.78	187,807,392.78	8,737,431.06	55,157,452.39	3,952,361.14
长期应付款-未确认融资费用	134,014.42	0.00	36,710,046.86	1,886,107.07	10,724,613.54	134,014.42

5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81,464.27	10,096,328.2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48,375.79	-1,984,814.89
信用减值损失	9,184,123.65	3,376,080.30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50,556.21	3,539,278.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480,742.00	8,617,107.47
无形资产摊销	160,017.95	163,571.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8,901.32	1,261,28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4,695.70	-76,448.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8,704.64	141,825.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32,194.09	6,846,545.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2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5,954.67	373,75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80,352.49	-408,378.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556,483.33	16,408,193.14

补充资料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21,595.42	40,229,219.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247,502.23	-78,831,589.27
其他【注】	1,913,419.56	1,479,44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09,648.91	11,231,405.7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008,344.35	71,404,540.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3,499,730.17	75,378,368.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1,385.82	-3,973,828.06

注：其他为公司计提归属于 2025 年 1-6 月的股份支付费用。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05,463,479.21	75,378,368.45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463,479.21	75,378,368.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463,479.21	75,378,368.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2,504,486.69	6,161,480.96	银票保证金、项目贷使用受限资金、海外汇款未达账项、诉讼冻结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计	12,504,486.69	6,161,480.96	

（4）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本公司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应付账款融资贴现业务，为持有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专业金融服务支持。

供应商融资产品为建信融通等。具体业务流程如下：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接收本公司提交的应收账款信息后，会及时通知本公司的供应商，供应商可通过该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在此过程中，供应商需详实提供应收账款信息以及贸易背景资料，待平台审核通过后，提交至本公司进行确认。

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影响。本公司将根据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②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
应付票据	33,306,507.42	28,548,306.69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6 月 30 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34,056.66	4.6817	6,713,823.07
其中：澳元	1,434,056.66	4.6817	6,713,823.07
应收账款	1,394,202.36	4.6817	6,527,237.19
其中：澳元	1,394,202.36	4.6817	6,527,237.19
其他应收款	138,132.50	4.6817	646,694.93
其中：澳元	138,132.50	4.6817	646,694.93
应付账款	760,418.30	4.6817	3,560,050.36
其中：澳元	760,418.30	4.6817	3,560,050.36
其他应付款	1,580,215.01	—	7,241,628.03
其中：澳元	1,522,919.25	4.6817	7,129,851.05
阿联酋迪拉姆	57,295.76	1.95	111,776.98

六、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4,235,170.78	5,830,942.40
直接投入	904,119.85	2,915,604.37
折旧与摊销	1,099,939.22	1,164,580.17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其他	141,102.51	535,555.42
股份支付	314,326.07	398,959.73
合计	6,694,658.43	10,845,642.0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694,658.43	10,845,642.09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期新并购中新旭德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公司自并购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中新旭德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并购纳入
2	苏州中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	南通迅宝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	烟台盛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	襄阳新旭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	水兴铭哲（洪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	苏州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	宜昌市旭佳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9	黄冈市旭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0	武汉市强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1	临邑能辉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2	梧州市中新金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3	云浮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4	开封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5	许昌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6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7	徐州市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8	茶陵顺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19	南通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0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1	新乡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2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3	上饶市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4	迁安市旭阳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5	孝感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6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7	徐州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8	苏州鑫诚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9	滁州绿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0	日照市岚山区碑廓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1	郯城县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2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3	丰县国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4	苏州市高新区绿碳桀源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5	衡阳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6	黄冈盛广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7	黄山市永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8	嘉善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39	荆州市光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0	青岛华满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1	荣成市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2	厦门五一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3	苏州市安德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4	威海辰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5	芜湖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6	武汉易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7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8	信阳莱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49	宜昌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0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1	上海绿动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2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3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4	郑州鼎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5	安徽奥松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6	邳州市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7	石首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8	泰兴绿动恒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59	天津市兴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0	无锡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1	苏州市固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2	荣成绿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3	周口市品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4	西华县盛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5	江苏锐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6	福建绿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7	夏邑县全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8	重庆泰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69	滁州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0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昇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1	苏州工业园区绿碳沅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2	泰兴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3	黄山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4	苏州市相城绿电颀桀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5	南京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6	淮安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7	合肥燕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8	梧州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79	长葛市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0	上海绿和晖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1	苏州绿碳客曼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2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创绪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3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圣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4	苏州市绿兴旭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5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6	苏州绿动桀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7	苏州旃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8	苏州市旭颀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89	苏州市相城区绿碳光盃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90	苏州市高新区绿电明台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中新旭德	2025 年 2 月 18 日	47,874,200.00	47.00	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中新旭德	2025 年 2 月 18 日	取得控制权	161,471,048.78	10,428,610.13	-15,949,389.74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中新旭德
—现金	47,874,2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4,074,400.00
合并成本合计	51,948,6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8,912,931.94
商誉	3,035,668.06

3、因子公司 Jecon Building 因 2024 年度完成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本期不入合并范围原因
1	Jecon Building	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Jconau Holdings	2,000.00 澳元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投资管理	100.00	—	设立
Sipo Building	30,600.0 澳元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	新型建筑材料贸易	—	51.00	设立
苏州保祥	10,0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	51.00	—	设立
常州杰通	6,000.00 万元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建筑工业化设计与制造	—	51.00	设立
苏州杰通	5,00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建筑工业化设计与制造	45.00	28.05	设立
旭杰设计	30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建筑设计	85.00	—	设立
旭杰新能源	1,00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相关	100.00	—	设立
荣成旭杰	100 万元	山东威海	山东威海	新能源相关	—	100.00	设立
三明绿动	100 万元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新能源相关	—	100.00	设立
Jconme Investment	300,000.00 阿联酋迪拉姆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	投资管理	100.00	—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硅谷绿洲	硅谷绿洲				
中新旭德	10,000 万元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相关	100		并购纳入
苏州中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南通迅宝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烟台盛塔新能源有限公司	1700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襄阳新旭缘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湖北省襄阳市	湖北省襄阳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水兴铭哲（洪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宜昌市旭佳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省宜昌市	湖北省宜昌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黄冈市旭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省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武汉市强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临邑能辉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梧州市中新金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云浮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广东省云浮市	广东省云浮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开封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许昌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河南省许昌市	河南省许昌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并购纳入
徐州市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茶陵顺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南省株洲市	湖南省株洲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南通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新乡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河南省新乡市	河南省新乡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上饶市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江西省上饶市	江西省上饶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迁安市旭阳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河北省唐山市	河北省唐山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孝感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湖北省孝感市	湖北省孝感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徐州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鑫诚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滁州绿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日照市岚山区碑廓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00	山东省日照市	山东省日照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郯城县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池州晖永新能源	300	安徽省池州市	安徽省池州市	新能源相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科技有限公司		市	市	关			子公司， 并购纳入
丰县国原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500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苏州市高新区绿 碳柒源光伏技术 有限公司	30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衡阳绿碳光伏科 技有限公司	501	湖南省衡阳市	湖南省衡阳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黄冈盛广瑞新能 源有限公司	500	湖北省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黄山市永玺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安徽省黄山市	安徽省黄山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嘉善绿动光伏科 技有限公司	300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荆州市光宇新能 源有限公司	1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青岛华满新能源 有限公司	300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荣成市绿动光伏 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厦门五一四新能 源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苏州市安德旭新 能源有限公司	115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威海辰科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0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芜湖绿动光伏科 技有限公司	3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武汉易阳新能源 有限公司	5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新化聚能新能源 有限公司	1000	湖南省娄底市	湖南省娄底市	新能源相 关		100	中新旭德 子公司， 并购纳入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信阳莱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河南省信阳市	河南省信阳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宜昌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省宜昌市	湖北省宜昌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浙江省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上海绿动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上海市	上海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重庆市	重庆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郑州鼎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安徽奥松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邳州市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00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石首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泰兴绿动恒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0	江苏省泰州市	江苏省泰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天津市兴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天津自贸试验区	天津自贸试验区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无锡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无锡市锡山区	无锡市锡山区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固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荣成绿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周口市品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河南省周口市	河南省周口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华县盛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	河南省周口市	河南省周口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江苏锐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江苏省泰州市	江苏省泰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福建绿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夏邑县全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	河南省商丘市	河南省商丘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重庆泰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重庆市	重庆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滁州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昇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工业园区绿碳沅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泰兴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黄山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安徽省黄山市	安徽省黄山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相城绿电颢桀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5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南京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淮安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合肥燕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梧州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长葛市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河南省许昌市	河南省许昌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绿和晖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上海市	上海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绿碳客曼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5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创绪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工业园区绿电圣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5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绿兴旭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8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绿动桀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旗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旭颢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相城区绿碳光盍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10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苏州市高新区绿电明台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230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新能源相关		100	中新旭德子公司，并购纳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保祥	49.00%	2,539,790.62	—	-7,712,504.88
中新旭德	49.00%	4,858,811.68	—	40,336,646.79

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相关表格中苏州保祥、中新旭德的财务数据均为合并下属子公司的数据。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保祥	144,745,675.42	74,136,962.54	218,882,637.96	156,694,993.13	49,548,710.33	206,243,703.46
中新旭德	319,222,579.66	156,402,253.45	475,624,833.11	180,236,838.38	213,068,307.41	393,305,145.7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保祥	230,944,464.73	83,483,121.04	314,427,585.77	248,636,462.47	57,428,277.97	306,064,740.44
中新旭德	—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苏州保祥	30,794,793.18	4,072,750.73	4,072,750.73
中新旭德	165,549,658.07	9,915,942.21	9,915,942.2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苏州保祥	122,334,259.35	-4,732,258.67	-4,732,258.67
中新旭德	—	—	—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86,162.27	—	—	486,162.27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6,162.27	—	—	486,162.27	—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其他收益	143,089.29	214,882.13
合计	143,089.29	214,882.1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

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

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44,496,606.67	—	—	—
应付票据	37,638,569.16	—	—	—
应付账款	151,726,298.97	—	—	—
其他应付款	3,059,349.26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444,307.49	—	—	—
长期借款		26,974,950.18	40,297,078.15	113,358,699.24
租赁负债		6,805,721.08	4,347,022.81	46,977,454.58
长期应付款		9,817,593.52	10,310,913.42	51,583,173.72
合计	494,365,131.55	43,598,264.78	54,955,014.38	211,919,327.54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16,851,305.91	—	—	—
应付票据	34,879,736.11	—	—	—
应付账款	239,813,559.51	—	—	—
其他应付款	5,051,158.54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37,828.77	—	—	—
租赁负债	—	5,927,880.30	5,135,434.49	48,060,796.88
长期应付款	—	302,525.80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14,633,588.84	6,230,406.10	5,135,434.49	48,060,796.88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澳元计价的往来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澳元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澳元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34,056.66	6,713,823.07
应收账款	1,394,202.36	6,527,237.19
其他应收款	138,132.50	646,694.9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60,418.30	3,560,050.36
其他应付款	1,522,919.25	7,129,851.05
净额	683,053.97	7,979,543.65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澳元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12,962.39	8,171,021.49
应收账款	1,755,486.94	7,911,979.64
其他应收款	382,390.45	1,724,580.9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541,410.81	6,951,762.75
其他应付款	2,030,304.70	9,156,674.20
净额	379,124.27	1,704,411.5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

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澳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增加或减少 31.98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	3,081,010.05	3,081,010.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3,081,010.05	3,081,010.05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和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公司投资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该投资不以交易为目的，公司采用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持有股权比例计算公司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作为投资成本的公允价值。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杰和丁强。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丁杰持有公司 1,576.41 万股股份，占比 21.01%，丁强持有公司 1,528.89 万股股份，占比 20.38%，丁强与丁杰系父子关系。丁杰和丁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05.30 万股，占比 41.39%，为公司实际控制。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州工业园区城市重建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保祥的少数股东，持有苏州保祥 24.5%的股权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苏州城投保障房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保祥的少数股东，持有苏州保祥 24.5%的股权
苏州建融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旭杰设计的少数股东，持有旭杰设计 15%的股权
Kedab Group Pty.,Ltd	海外子公司 SIPO 的少数股东，持有 SIPO15%的股权
Wang Yuan	海外子公司 SIPO 的少数股东，持有 SIPO15%的股权
Yu Guang	海外子公司 SIPO 的少数股东，持有 SIPO15%的股权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中新旭德股东，直接持有中新旭德 45%的股权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中新绿发间接持有子公司中新旭德 22.50%的股权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 度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	2024 年 1-6 月 发生额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智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电站运维	1,438,453.47	3,000,000.00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 1-6 月发生额
中新绿能	光伏电站转售	138,667,866.35	—
中新绿能	光伏电站 EPC 服务	5,478,548.30	—

注：公司销售光伏电站主要是以股权交付形式，2025 年 1-6 月 138,667,866.35 元。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6 月确认的租 赁收入	2024 年 1-6 月确认的租 赁收入
中新绿能	房屋建筑物	65,838.31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6 月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屋			2,233,401.77	371,062.71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 1-6 月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	—	—	—	—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500.00	2024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500.00	2025 年 2 月 3 日	2026 年 1 月 3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6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4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500.00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350.00	2025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8 日	是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000.00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5 年 7 月 25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5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5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50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3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39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是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1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5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9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20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10.00	2025 年 3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否
苏州杰通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300.00	2025 年 4 月 29 日	2026 年 4 月 24 日	否
宜昌市旭佳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12.00	2023 年 8 月 24 日	2031 年 8 月 14 日	是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00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11 月 26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00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8 月 15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31 年 10 月 9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296.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33 年 11 月 15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407.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31 年 11 月 29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4.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33 年 12 月 11 日	否
苏州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00	2024 年 6 月 21 日	2032 年 3 月 21 日	否
武汉市强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434.00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31 年 8 月 24 日	否
黄冈市旭林新能源有限公司	546.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31 年 9 月 26 日	否
水兴铭哲（洪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42.00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31 年 9 月 27 日	否
襄阳新旭缘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31 年 9 月 18 日	否
云浮市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08.00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31 年 10 月 9 日	是
梧州市中新金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571.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31 年 10 月 30 日	否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62.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33 年 11 月 19 日	是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00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033 年 11 月 19 日	是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00	2024 年 1 月 3 日	2033 年 12 月 19 日	是
昆山建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68.00	2024 年 1 月 31 日	2034 年 1 月 19 日	是
滁州绿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9.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33 年 12 月 20 日	是
苏州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377.35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33 年 12 月 20 日	是
苏州市安德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2.00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32 年 1 月 14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苏州市安德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8.00	2025 年 1 月 17 日	2031 年 12 月 26 日	否
临邑能辉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67.36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2 年 2 月 3 日	是
徐州市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366.00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否
苏州市高新区绿碳桀源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6,258.00	2024 年 2 月 4 日	2033 年 2 月 3 日	否
上饶市在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3.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是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3.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4 日	否
芜湖泽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440.00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35 年 1 月 23 日	否
新乡市润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4 年 2 月 4 日	是
日照市岚山区碑廓天润新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97.00	2024 年 2 月 5 日	2031 年 2 月 4 日	否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630.00	2024 年 2 月 6 日	2034 年 2 月 5 日	是
威海普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465.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34 年 7 月 15 日	是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296.00	2024 年 2 月 6 日	2034 年 2 月 5 日	否
苏州源军新能源有限公司	1,465.00	2024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	否
迁安市旭阳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80.00	2024 年 2 月 7 日	2034 年 2 月 15 日	否
苏州旗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221.00	2024 年 3 月 26 日	2034 年 3 月 25 日	否
威海辰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30.00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34 年 3 月 15 日	是
青岛华满新能源有限公司	440.00	2024 年 4 月 9 日	2032 年 3 月 27 日	否
许昌建旭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270.00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34 年 3 月 15 日	是
无锡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60.00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34 年 3 月 26 日	是
嘉善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0.00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32 年 9 月 20 日	是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54.68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4 月 1 日	否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34 年 4 月 3 日	否
重庆绿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41.35	2025 年 1 月 2 日	2035 年 1 月 2 日	否
苏州鑫诚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99.00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19 日	是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36.53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是
新化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9.87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是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8.35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否
池州晖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1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34 年 3 月 29 日	否
荣成市绿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96.97	2024 年 4 月 3 日	2033 年 2 月 7 日	是
苏州绿动桀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1.00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34 年 4 月 8 日	是
茶陵顺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741.00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34 年 5 月 15 日	否
重庆泰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5.00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32 年 6 月 27 日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48.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32 年 7 月 12 日	是
常州绿碳旭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38.00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33 年 3 月 10 日	是
信阳莱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0.00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34 年 8 月 27 日	是
荆州市光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4.00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34 年 8 月 27 日	否
丰县国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7.00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32 年 7 月 12 日	是
夏邑县全威新能源有限公司	940.00	2024 年 9 月 2 日	2034 年 9 月 15 日	是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 司	546.84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是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 司	341.78	2024 年 11 月 7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是
长兴绿碳桀源光伏科技有限公 司	164.83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34 年 9 月 26 日	是
苏州市固新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76.46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34 年 10 月 30 日	是
天津市兴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599.00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34 年 12 月 23 日	否
黄山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58.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34 年 12 月 24 日	否
衡阳绿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3.00	2025 年 1 月 23 日	2035 年 1 月 23 日	否
邳州市天润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 司	1,910.00	2025 年 2 月 5 日	2035 年 2 月 5 日	否
滁州绿和建旭光伏科技有限公 司	265.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5 年 6 月 23 日	否
苏州市旭颢阖光伏科技有限公 司	650.0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5 年 6 月 23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丁杰	2,000.00	2024/1/8	2025/1/7	是
丁杰	2,000.00	2024/1/9	2025/1/9	是
丁杰	1,500.00	2024/1/22	2025/1/22	是
丁杰	3,300.00	2022/5/26	2025/5/25	是
丁杰	2,000.00	2024/11/20	2025/11/20	否
丁杰	2,000.00	2024/12/18	2025/12/17	否
丁杰	2,000.00	2024/1/9	2025/12/31	否
丁杰、丁强、周爱玲	3,000.00	2023/10/18	2026/10/17	否
丁杰	5,000.00	2023/11/8	2026/11/8	否
丁杰	5,000.00	2024/8/6	2029/8/5	否
丁杰	2,400.00	2025/3/12	2026/3/11	否
丁杰	2,800.00	2025/3/14	2032/2/25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丁杰	1,500.00	2025/2/28	2026/2/27	否
丁杰	2,000.00	2025/7/1	2026/7/1	否
Ian Wang	702.26	2025/4/15	-	否
Jensen Yu	702.26	2025/4/15	-	否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新绿能及下属子公司	33,168,220.52	2,044,809.42	79,168.00	39,584.00
合同资产	中新绿能及下属子公司	6,211,270.85	485,965.05		
长期应收款	中新绿能	7,137,989.08	713,798.91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中新绿能	30,497,366.07	
租赁负债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281,206.74	
应付账款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智业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054,069.37	
应付账款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9,800.00	
应付账款	中新苏州和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新绿发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Kedab Group Pty., Ltd	18,036.53	961,474.12
其他应付款	Wang Yuan	3,656.55	
其他应付款	Guang Yu	1,337.37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	—	—	—	—	—	—	—
销售人员	—	—	—	—	—	—	—	—
研发人员	—	—	—	—	—	—	—	—
生产人员	—	—	—	—	—	—	—	—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合计	—	—	—	—	—	—	—	—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2.45 元/份	36 个月	—	—
销售人员			—	—
研发人员			—	—
生产人员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5 年 1-6 月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基于激励对象稳定性和业绩可实现情况的预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20,425.29

3.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94,718.28
销售人员	315,485.04
研发人员	314,326.07
生产人员	288,890.17
合计	1,913,419.56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余额为 1,100,000.00 元，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

况。

(2)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3,545,963.19	179,579,955.92
1 至 2 年	60,621,490.02	58,775,541.55
2 至 3 年	19,493,308.46	24,027,934.05
3 至 4 年	21,047,071.02	32,719,960.84
4 至 5 年	13,807,785.20	7,069,727.87
5 年以上	6,286,166.39	5,507,095.88
小计	264,801,784.28	307,680,216.11
减：坏账准备	46,576,143.28	54,036,277.56
合计	218,225,641.00	253,643,938.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31,738.41	6.55	12,176,998.77	70.26	5,154,739.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470,045.87	93.45	34,399,144.51	13.90	213,070,901.36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8,590,408.72	18.35	-	-	48,590,408.72
组合 2：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198,879,637.15	75.11	34,399,144.51	17.30	164,480,492.64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264,801,784.28	100.00	46,576,143.28	17.59	218,225,641.00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57,847.30	6.68	13,961,788.09	67.91	6,596,059.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122,368.81	93.32	40,074,489.47	13.96	247,047,879.34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400,261.57	0.78	—	—	2,400,261.57
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284,722,107.24	92.54	40,074,489.47	14.07	244,647,617.77
合计	307,680,216.11	100.00	54,036,277.56	17.56	253,643,938.55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7,691,344.89	3,845,672.45	5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545,945.19	3,545,945.19	1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中闻建设有限公司	1,509,934.68	754,967.34	5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广州天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9,076.82	1,369,076.82	10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0,050.50	536,040.40	8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徐州威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0,242.19	808,193.75	8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绿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34,306.64	347,445.31	8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4,937.50	444,937.50	100	参与项目所属业主出现债务风险
苏州建设(集团)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340,500.00	272,400.00	80	参与项目所属业主出现债务风险
中骏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15,400.00	252,320.00	80	客户出现债务风险
合计	17,331,738.41	12,176,998.76	70.26	—

②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按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546,663.86	—	—	2,355,463.17	—	—
1-2 年	12,043,744.86	—	—	44,798.40	—	—
合计	48,590,408.72	—	—	2,400,261.57	—	—

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6,993,961.36	5,349,698.07	5.00	177,123,005.37	8,856,150.27	177,123,005.37
1-2 年	48,108,409.40	4,810,840.94	10.00	56,156,696.39	5,615,669.64	56,156,696.39
2-3 年	16,110,839.00	4,833,251.70	30.00	18,090,746.37	5,427,223.91	18,090,746.37
3-4 年	12,243,366.22	6,121,683.11	50.00	24,942,998.94	12,471,499.47	24,942,998.94
4-5 年	10,696,952.42	8,557,561.94	80.00	3,523,569.93	2,818,855.94	3,523,569.93
5 年以上	4,726,108.75	4,726,108.75	100.00	4,885,090.24	4,885,090.24	4,885,090.24
合计	198,879,637.15	34,399,144.51	17.30	284,722,107.24	40,074,489.47	284,722,107.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036,277.56	-5,602,696.51	1,857,437.77	—	—	46,576,143.28
合计	54,036,277.56	-5,602,696.51	1,857,437.77	—	—	46,576,143.28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3,878,492.14	1,145,726.19	45,024,218.33	15.83	2,251,210.92
中建国际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9,483,110.54	3,147,434.03	42,630,544.57	14.99	2,131,527.23
中建八局科技建	17,836,514.64	-	17,836,514.64	6.27	891,825.73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设有限公司					
浙江长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268,459.42	1,423,811.66	14,692,271.08	5.16	734,613.55
苏州开旗建筑有限公司	8,190,784.69	1,129,325.51	9,320,110.20	3.28	466,005.51
合计	122,657,361.43	6,846,297.39	129,503,658.82	45.53	6,475,182.94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255,000.00
其他应收款	12,276,374.06	18,379,997.82
合计	12,276,374.06	18,634,997.82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苏州旭杰绿建装配式设计有限公司	—	255,000.00
合计	—	255,000.00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705,853.22	11,094,798.79
1 至 2 年	108,800.00	309,322.18
2 至 3 年	12,950.00	165,716.40
3 至 4 年	18,414.00	6,167.55
4 至 5 年	6,167.55	200,376.00
5 年以上	7,438,986.60	6,680,206.27
小计	12,291,171.37	18,456,587.19
减：坏账准备	14,797.31	76,589.37
合计	12,276,374.06	18,379,997.8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子公司往来	11,633,436.20	10,641,589.49
押金及保证金	426,539.08	7,419,438.62
其他	231,196.09	395,559.08
合计	12,291,171.37	18,456,587.1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291,171.37	14,797.31	12,276,374.0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2,291,171.37	14,797.31	12,276,374.06

2025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91,171.37	0.12	14,797.31	12,276,374.06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款项、押金及保证 金款项	12,059,975.28	—	—	12,059,975.28	
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231,196.09	6.40	14,797.31	216,398.78	
合计	12,291,171.37	0.12	14,797.31	12,276,374.06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8,456,587.19	76,589.37	18,379,997.82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8,456,587.19	76,589.37	18,379,997.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56,587.19	0.41	76,589.37	18,379,997.82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	18,061,028.11	—	—	18,061,028.11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关联方款项、押金及保证金款项					
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395,559.08	19.36	76,589.37	318,969.71	
合计	18,456,587.19	0.41	76,589.37	18,379,997.82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63,620.16	12,969.21	—	—	—	76,589.37
合计	63,620.16	12,969.21	—	—	—	76,589.37

④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

其中，本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JCONAUHOLDINGSPTYLTD	内部往来	7,106,820.60	1-5 年	57.82	—
常州杰通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283,219.46	1 年以内	34.85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0,580.00	3-4 年、5 年以上	2.85	—
束光明		187,950.00	1-3 年	1.53	12,635.00
Jconme Investment Co.,Ltd	内部往来	112,897.24	1 年以内	0.92	
合计		12,041,467.30		97.97	—

⑦本期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9,986,191.54	30,342,401.79	109,643,789.75	87,447,614.33	30,323,412.89	57,124,201.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39,986,191.54	30,342,401.79	109,643,789.75	87,447,614.33	30,323,412.89	57,124,201.4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5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苏州保祥	51,039,310.00	6,844.98	—	51,046,154.98	—	30,000,000.00
苏州杰通	32,804,301.44	177,504.56	—	32,981,806.00	—	—
旭杰设计	3,052,453.20	218,086.23	—	3,270,539.43	—	—
JconauHoldings	10,206.80	—	—	10,206.80	—	—
常州杰通	323,412.89	18,988.90	—	342,401.79	18,988.90	342,401.79
SipoBuildingSolutionsPtyLtd	117,930.00	20,535.00	—	138,465.00	—	—
旭杰新能源	100,000.00	100,000.00	—	200,000.00	—	—
中新旭德	—	51,996,617.54	—	51,996,617.54	—	—
合计	87,447,614.33	52,538,577.21	—	139,986,191.54	18,988.90	30,342,401.7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375,247.94	44,828,977.37	184,186,464.33	151,818,548.49
其他业务	—	—	143,863.21	93,504.69
合计	54,375,247.94	44,828,977.37	184,330,327.54	151,912,053.18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项目分类				
建筑装配化全过程服务	21,765,611.94	17,231,249.51	18,441,287.33	13,082,545.93
其中：销售产品	1,460,825.97	—	2,178,327.63	0.02
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18,036,022.01	15,800,759.45	14,353,796.20	11,280,532.57
设计咨询服务	2,268,763.96	1,430,490.06	1,909,163.50	1,802,013.34
分布式光伏电站系统集成业务	32,609,636.00	27,597,727.86	165,745,177.00	138,736,002.56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中：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服务	32,595,485.06	27,579,803.37	165,731,026.06	138,729,830.51
分布式光伏电站其他业务	14,150.94	17,924.49	14,150.94	6,172.05
合计	54,375,247.94	44,828,977.37	184,186,464.33	151,818,548.49
按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52,980,793.65	44,828,977.37	184,186,464.33	151,818,548.49
海外、港澳台地区	1,394,454.29	—		
合计	54,375,247.94	44,828,977.37	184,186,464.33	151,818,548.49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	—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460,825.97	—	2,178,327.63	0.02
销售商品收入	1,460,825.97	—	2,178,327.63	0.02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52,914,421.97	44,828,977.37	182,008,136.70	151,818,548.47
装配式建筑施工服务	18,036,022.01	15,800,759.45	14,353,796.20	11,280,532.57
装配式设计咨询服务	2,268,763.96	1,430,490.06	1,909,163.50	1,802,013.34
分布式光伏 EPC 服务	32,595,485.06	27,579,803.37	165,731,026.06	138,729,830.51
分布式光伏其他服务	14,150.94	17,924.49	14,150.94	6,172.05
合计	54,375,247.94	44,828,977.37	184,186,464.33	151,818,548.49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3) 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的信息

(4)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情况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5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4,461.32	
合计	44,461.32	255,000.00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 1-6 月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05,745.25	

项目	2025 年 1-6 月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942.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784.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45,349.1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58,981.1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420,057.9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984.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919,882.2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52,931.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766,950.4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47,568.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19,381.5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0%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	-0.08	-0.08

②2024 年 1-6 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0%	0.11	0.11

公司名称：旭杰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1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

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八达街 111 号中衡设计大厦 10F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